

广德久兴分子筛有限公司年产 450 吨
碳分子筛及除臭剂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报告

二〇二六年八月

广德久兴分子筛有限公司
年产 450 吨碳分子筛及除臭剂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广德久兴分子筛有限公司
2026 年 8 月

法定代表人：李建国

联系人：李建国

电话：13567238993

传真：/

邮编：242200

地址：安徽省宣城市广德市东亭乡沙坝村

建设单位：广德久兴分子筛有限公司

目录

表一 1

表二 4

表三 15

表四 18

表五 21

表六 24

表七 25

表八 34

附件一：建设项目位置详情 37

附件二：现场图片 40

附件三：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43

附件四：委托书 44

附件五：环评审批意见 45

附件六：固废处置 47

附件七：排污许可证 54

附件八：应急预案备案表 55

附件九：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 57

附件十：检测报告 61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450 吨碳分子筛及除臭剂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广德久兴分子筛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 新建（迁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建设地点	安徽省宣城市广德市东亭乡沙坝村				
主要产品名称	碳分子筛、室内除臭剂				
设计生产能力	450t/a 碳分子筛、40t/a 室内除臭剂				
实际生产能力	450t/a 碳分子筛、40t/a 室内除臭剂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0.07	开工建设时间	2010.08		
调试时间	2010.11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6.08.05~2026.08.13		
环评审批部门	广德县环境保护局	环评编制单位	宣城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广德久兴分子筛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广德久兴分子筛有限公司		
投资总投资(万元)	2000	环保投资(万元)	40	比例	2.0%
实际总投资(万元)	18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80	比例	4.44%
验收监测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七十号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法典》（2026.03.12）； (2)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2017.11.22； (3)生态环境部公告（公告 2018 年第 9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2018.05.15； (4)环境保护部环发〔2009〕150 号文：《建设项目“三同时”监督检查和竣工环保验收管理规程（试行）》，2009.10； (5)环境保护部办公厅文件环办[2015]113 号：《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审查要点的通知》； (6)广德久兴分子筛有限公司年产 450 吨碳分子筛及除臭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7)广德久兴分子筛有限公司年产 450 吨碳分子筛及除臭剂项目环评批				

	复，（2010 年 8 月 17 日）； (8)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2020 年 12 月 13 日 (9)建设单位提供的其它基础材料。																																																					
验收监测 评价标 准、标号、 级别、限 值	本项目验收阶段废气、废水、噪声、固废执行标准。 1、项目生活污水依托厂区化粪池预处理后作为农家费用综合利用，不外排。 2、废气 有组织 本次项目有组织废气中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苯、甲苯、二甲苯、沥青烟、苯并[a]芘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排放标准求； 无组织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苯、甲苯、二甲苯、苯并[a]芘无组织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厂界监控点浓度限值要求。 表 1-1 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 <table><tr><th colspan="6">有组织排放限值</th></tr><tr><th>标准名称</th><th>污染物</th><th>浓度值 (mg/m³)</th><th>排气筒高 度(m)</th><th>速率(kg/h)</th><th>无组织限 值(mg/m³)</th></tr><tr><td rowspan="8">《大气污染物 综合排放标 准》 (GB16297-1996) 6)</td><td>颗粒物</td><td>120</td><td>15</td><td>3.5</td><td>1.0</td></tr><tr><td>二氧化硫</td><td>550</td><td>15</td><td>2.6</td><td>0.40</td></tr><tr><td>氮氧化物</td><td>240</td><td>15</td><td>0.77</td><td>1.2</td></tr><tr><td>苯</td><td>12</td><td>15</td><td>0.50</td><td>0.40</td></tr><tr><td>甲苯</td><td>40</td><td>15</td><td>3.1</td><td>2.4</td></tr><tr><td>二甲苯</td><td>70</td><td>15</td><td>1.0</td><td>1.2</td></tr><tr><td>沥青烟</td><td>40</td><td>15</td><td>0.18</td><td>/</td></tr><tr><td>苯并[a]芘</td><td>0.0003</td><td>15</td><td>0.00005</td><td>0.000008</td></tr></table> 3、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功能区标准。 4、项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	有组织排放限值						标准名称	污染物	浓度值 (mg/m³)	排气筒高 度(m)	速率(kg/h)	无组织限 值(mg/m³)	《大气污染物 综合排放标 准》 (GB16297-1996) 6)	颗粒物	120	15	3.5	1.0	二氧化硫	550	15	2.6	0.40	氮氧化物	240	15	0.77	1.2	苯	12	15	0.50	0.40	甲苯	40	15	3.1	2.4	二甲苯	70	15	1.0	1.2	沥青烟	40	15	0.18	/	苯并[a]芘	0.0003	15	0.00005	0.000008
有组织排放限值																																																						
标准名称	污染物	浓度值 (mg/m³)	排气筒高 度(m)	速率(kg/h)	无组织限 值(mg/m³)																																																	
《大气污染物 综合排放标 准》 (GB16297-1996) 6)	颗粒物	120	15	3.5	1.0																																																	
	二氧化硫	550	15	2.6	0.40																																																	
	氮氧化物	240	15	0.77	1.2																																																	
	苯	12	15	0.50	0.40																																																	
	甲苯	40	15	3.1	2.4																																																	
	二甲苯	70	15	1.0	1.2																																																	
	沥青烟	40	15	0.18	/																																																	
	苯并[a]芘	0.0003	15	0.00005	0.000008																																																	

	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相关要求。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要求。
--	--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1、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年产 450 吨碳分子筛及除臭剂项目；
建设单位：广德久兴分子筛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安徽省宣城市广德市东亭乡沙坝村；
建设性质：新建；

2、项目建设背景及历史沿革

广德久兴分子筛有限公司年产 450 吨碳分子筛及除臭剂项目厂址位于安徽省宣城市广德市东亭乡沙坝村。2010 年 7 月广德久兴分子筛有限公司委托宣城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编制《广德久兴分子筛有限公司年产 450 吨碳分子筛及除臭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0 年 8 月 17 日，原广德县环境保护局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进行了审批，2010 年 8 月开工建设，2010 年 11 投入试运行，2013 年 10 月经原广德县环境保护局验收合格并投入生产，2023 年 8 月申领排污许可证（排污许可证编号：91341822562191339T001Y），2026 年 7 月 31 日宣城市生态环境局出具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皖宣环(广)责改〔2026〕21 号），现企业对违法行为改正选择重新开展建设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本次验收范围为年产 450 吨碳分子筛及除臭剂项目生产规模及与之配套的环保设施。

项目主要环保履行手续情况如下：

表 2-1 项目履行手续情况一览表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项目类型	审批部门	时间	文号	备注
年产 450 吨碳分子筛及除臭剂项目	安徽省宣城市广德市东亭乡沙坝村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原广德县环境保护局	2010 年 8 月 17 日	/	/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原广德县环境保护局	2013 年 10 月	/	
		排污许可证	宣城市生态环境局	2023 年 08 月 11 日	91341822562191339T001Y	

本次验收项目为《年产 450 吨碳分子筛及除臭剂项目》，广德久兴分子筛有限公司已履行项目前期环保手续。

3、建设内容及规模

具体建设内容一览表见表 2-2。

表 2-2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一览表

工程类别	工程名称	环评设计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情况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2幢，建筑面积1753m ² ，框架结构，设CMS生产装置一套。	现建设生产车间1栋，框架结构，配套粉碎机1台、球磨机9台、电阻炉6台等生产设备，满足年产450吨碳分子筛生产能力	已满足现阶段生产需要
辅助工程	原料、成品库	建筑面积5154.2m ² 。	原料依托生产车间存放、成品库已建设	成品库位于车间北侧
	办公楼	建筑面积572.8m ² ，砖混结构，1座，2层。	已建设砖混结构，1座，2层。	/
	门卫室	建筑面积10m ² 。	已建设，建筑面积1010m ²	
公用工程	给排水	取自浅层地下水，供水能力10m ³ /d。	供水来自东亭自来水供水管网项目厂区雨污分流，厂区用水主要为生活用水和冷却用水，项目生活污水经过化粪池处理后作为农家肥综合利用；冷却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定期补充	/
	供电	配电间建筑面积10m ² 。东亭乡变电所供给，供电电压10KV,自备400KVA变压器1台。	配电间建筑面积10m ² 。东亭乡变电所供给，供电电压10KV,自备400KVA变压器1台。	/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装置	碳化废气经环保焚烧炉+旋风除尘设施处理，15m排气筒外排。	粉碎、球磨废气经旋风+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15m排气筒排放（DA001）； 捏合、挤条、碳化废气经焚烧炉+二级水冷+多管旋风除尘处理后经15m排气筒排放（DA002）； 筛分包装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15m排气筒排放（DA003）	优化废气处理
	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设微动力地埋式装置，处理达标后经排水管网排入东亭河。	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捞作为农家肥综合利用	调整废水去向

	噪声防治措施	优选设备，优化布局，隔声减振。	优化布局、优选设备、基础减震、厂房隔声	/
	固体废物临时贮存设施	设10余个垃圾箱及工业固体废物临时贮存设施	厂区布设生活垃圾桶，一般固废依托生产车间暂存，建设1处危废仓库（约8m ² ）地面全涂环氧树脂	完善一般固废和危废暂存场所
	循环冷却系统	冷却循环水能力5m ³ /d	冷却循环水能力5m ³ /d	/
	绿化	绿化面积1000m ²	绿化面积1000m ²	/
	风险防范措施	事故池	200立方事故池一座	核定事故池容积

4、产品方案

项目产品方案见下表。

表 2-3 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工程名称	产品名称及规格	设计能力 (t/a)	实际能力 (t/a)	备注
1	碳分子筛生产装置	碳分子筛(CMS)	450	450	产品
2		室内除臭剂	40	40	中间产品

5、生产设备清单

表 2-4 主要生产及公辅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环评数量(台套)	实际数量（台套）	备注
1	球磨机	WQM2000	8	9	+1
2	电阻炉	110KW	6	6	/
3	粉碎机	GFSJ12	2	1	-1

4	控氧机	ZK-03	2	1	-1
5	环保焚烧炉	GHS-30	2	1	-1
6	搅拌机	ZH-100	2	1	-1
7	挤条机	F-75	2	1	-1
8	制氮机组	DP-P-30	2	1	-1
9	空压机	SA-18A	2	1	-1
10	干燥炉	50KW	2	2	0
11	气化炉	/	2	0	-2
12	捏合机	/	2	1	-1
13	取粉分离机	/	1	1	0
14	注射泵	/	3	6	+3
15	分析台位	/	3	3	0
16	变压器	1280kVA	1	1	0

6、原辅料、能源用量

表 2-5 原辅材料、能源用量

序号	物料名称	单位	环评设计年消耗量	实际年消耗量
1	花泥边角料(含水率10%)	t	480	480
2	酚醛树脂粉	t	30	30
3	木屑粉	t	5	5
4	煤焦油	t	40	40
5	淀粉	t	1	1

6	氮气	t	11	11
7	试剂苯(调孔剂)	t	1.5	1.5
8	电	kwh	1.5×10^5	1.5×10^5
9	水	m ³	2100	1038

7、项目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建设过程中，部分内容发生了变动，具体变更情况见表2-6

类别	环评设计	实际建设情况	变更原因
生产设施	球磨机 8 台、粉碎机 2 台、控氧机 2 台、搅拌机 2 台、挤条机 2 台、制氮机组 2 台	球磨机 9 台，粉碎机 1 台、控氧机 1 台、搅拌机 1 台、挤条机 1 台、制氮机组 2 台	1 台位于破碎，用于原料粗破，生产设施更新迭代现有数量满足产能需求
废气处理装置	碳化废气经环保焚烧炉+旋风除尘设施处理，15m 排气筒外排。	粉碎、球磨废气经旋风+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排放（DA001）； 捏合、挤条、碳化废气经焚烧炉+多管旋风除尘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排放（DA002）； 筛分包装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排放（DA003）	优化废气处理
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设微动力地埋式装置，处理达标后经排水管网排入东亭河。	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捞作为农家肥综合利用	调整废水去向
固体废物临时贮存设施	设 10 余个垃圾箱及工业固体废物临时贮存设施	厂区布设生活垃圾桶，一般固废依托生产车间暂存，建设 1 处危废仓库（约 8m ² ）地面全涂环氧树脂	完善一般固废和危废暂存场所
风险防范措施	事故池	200 立方事故池一座	核定事故池容积

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本次验项目工程变动情况如下：

表 2-7 重大变动判定一览表

类别	变动清单要求	本项目变动情况	变动原因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性质	1.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未发生变化	/	不属于
规模	2.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 及以上的。	未发生变化	/	不属于
	3.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未发生变化	/	不属于

	4.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未发生变化	/	不属于
地点	5.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未发生变化	/	不属于
生产工艺	6.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3）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见表 2-6	1 台位于破碎，用于原料粗破，生产设施更新迭代现有数量满足产能需求	不属于
	7.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未发生变化	/	不属于
环境保护措施	8.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 6 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见表 2-6	优化废气处理	不属于
	9.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见表 2-6	调整废水去向	不属于
	10.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 10%及以上的。	不涉及主要排放口	/	不属于
	11.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	未发生变化	/	不属于

	的。			
	12.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见表 2-6	完善一般固废和危废暂存场所	不属于
	13.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见表 2-6	核定事故池容积	不属于

综上，本项目的变动均不属于重大变动，可以纳入竣工验收管理。

8、本工程劳动定员及生产班制

3、职工人数：本项目劳动定员 10 人。

工作时数：项目年工作日以 300 天计，实行 3 班制，每班工 8h；

9、水平衡

项目用水主要来源于三个方面，一是生活污水；二是冷却补充用水；

①生活用水：工作人员共计 10 人，年工作 300 天，工作人员用水量按照 100L/人·d 计算，则用水量为 3t/d（900t/a），污水产生量按照生活用水量的 80%；进行计算，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2.4t/d（720t/a）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作为农家肥综合利用不外排。

②冷却用水

冷却用水为，全厂冷却补充用水水量为 0.4t/d，年用水 120t/a。

综上，本项目年用水量共 1170m³/a（年工作日 300 天），用水量分析见表 2-6。

表 2-6 项目用水量表

序号	名称	用水标准	用水量（t/a）	废水产生量
1	生活用水	100L/人·d	900	720
2	冷却补充用水	0.4t/d	120	0
3	生产原料用水	/	18	/
3	用水总量		1038	7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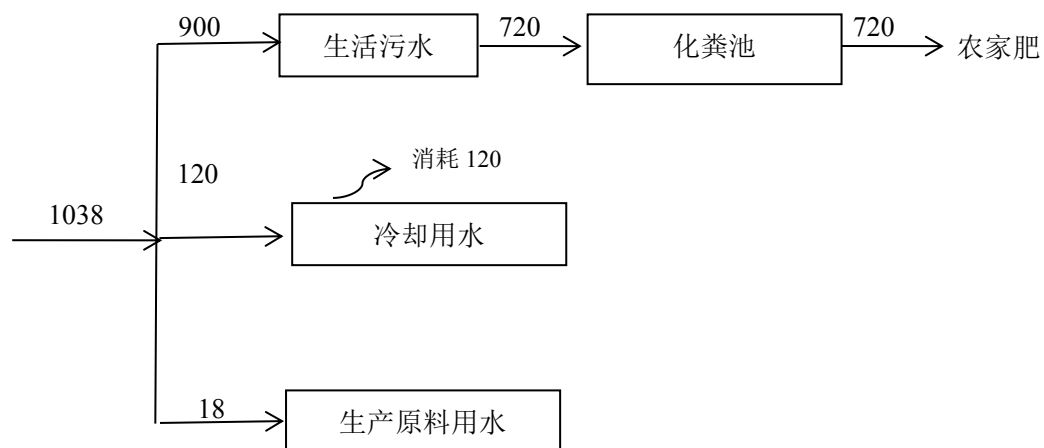


图 2-1 建设项目水平衡图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

1、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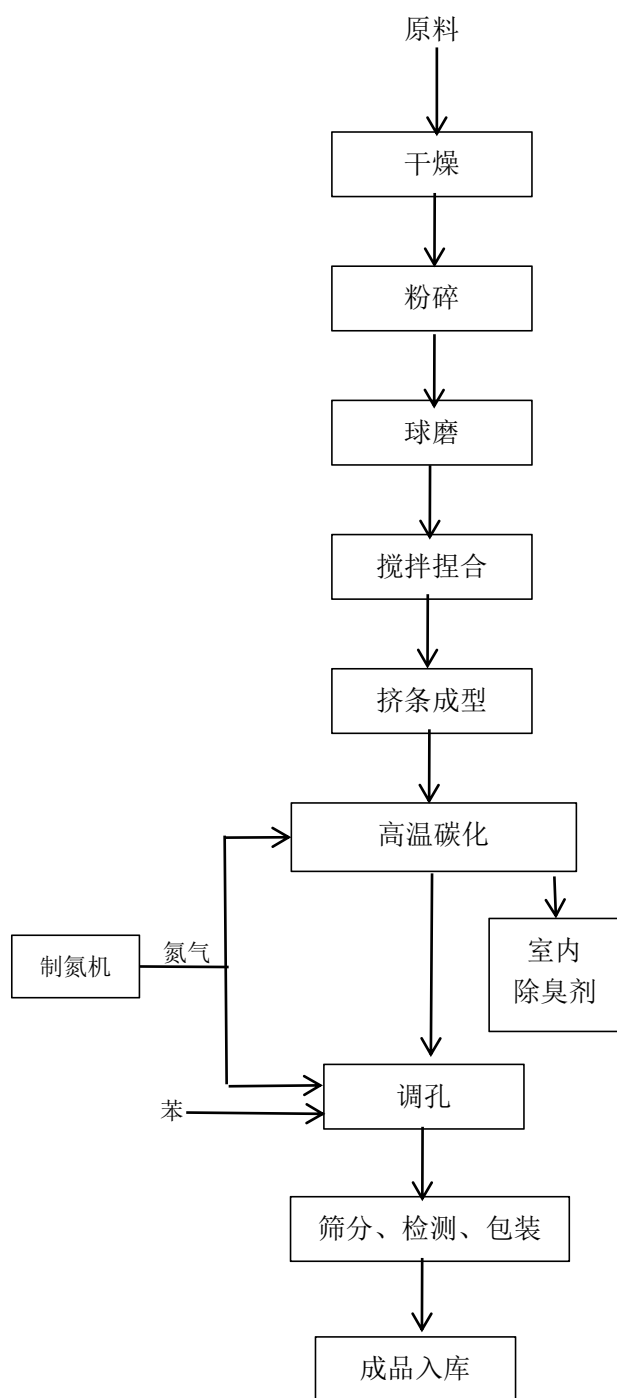


图 2-1 生产工艺流程图

工艺流程简介：

主要工艺说明：

破碎：外购的花泥和保温材料边角料，采用输送带输送至粉碎机破碎处理。

烘干：破碎后的物料通过密闭管道气力输送进入电物料通过密闭管道气力输送进入至球磨机进行球磨处理，经球磨磨成微粉状物料，磨碎物料主要技术指标为微粉粒径控制在 $5\mu\text{m}\sim 30\mu\text{m}$ ，通过密闭管道气力输送吸出磨好的粉末进入料库存储备用。。

搅拌捏合、挤条成型：将酚醛树脂粉料、煤焦油、酚醛树脂按比例加入至搅拌机内进行密闭搅拌，其中粉料采用密闭输送至搅拌机内，经捏合机均匀捏合后再经双螺杆挤条机挤压成型，混捏的目的是为了使一次炭化料有一定的粘性，有助于在挤条过程中成型。其中酚醛树脂粉料采用料斗直接密闭管道放料至搅拌机内，煤焦油通过储罐管道直接输送，酚醛树脂油通过吨桶内隔膜泵泵送至搅拌机内，经搅拌机均匀捏合后再经双螺杆挤条机挤压成型，混捏的目的是为了使一次炭化料有一定的粘性，有助于在挤条过程中成型。

碳化、调孔：物料进入连续式碳化炉，碳化全过程通氮气保护，采用电连续加热方式进行，炉内温度保持 800°C 以上，其碳化时排放废气为物料内有机废气为主，在该温度段有机废气分解为 H_2 、 CO 为主，以及少量的有机废气。碳化炉内分为上下两层，上层碳化完成后在炉内下层进行沉积，温度控制至 800°C 进行密闭滴加苯进行调孔，此过程通氮气进行保护。

筛分、检测、包装：沉积完成后的分子筛进行自然冷却后通过密闭筛分机进行筛分，筛分符合粒径要求的产品进行分批次无损检验，筛分后的废碳外售。对通过空气后分子筛的氮气制备效率来区分不合格品，不合格品进行再次沉积后均为合格品。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1、废水污染源及治理措施**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循环冷却水，项目生活污水通过化粪池处理后作为农家肥综合利用，冷却循环水定期补充循环使用不外排。

表 3-1 废水治理设施及去向

序号	废水类别	处理设施及去向	
1	生活废水	厂区化粪池	农家肥综合利用
2	冷却循环水	/	/

2、废气污染源及治理措施

本项目废气包括生产过程产生的有组织废气和无组织废气。

(1) 有组织废气

粉碎、球磨废气经旋风+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排放（DA001）；主要污染因子为：颗粒物；

捏合、挤条、碳化废气经焚烧炉+二级水冷+多管旋风除尘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排放（DA002）；主要污染因子为：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苯、甲苯、二甲苯、沥青烟、苯并[a]芘；

筛分包装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排放（DA003）；主要污染因子为：颗粒物；

(2) 无组织废气

项目无组织废气主要来源于各生产工序未经收集的各类废气，其主要的污染因子为：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苯、甲苯、二甲苯、苯并[a]芘。公司加强废气收集和生产管理降低此类废气的影响。

废气污染源及治理措施见表 3-2。

表 3-2 废气污染源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废气名称	污染物种类	排放形式	治理设施	
粉碎、球磨	颗粒物	有组织	旋风+布袋除尘器	15m 排气筒
捏合、挤条、碳化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苯、甲苯、二甲苯、沥青烟、苯并[a]芘	有组织	焚烧炉+多管旋风除尘	
筛分包装	颗粒物	有组织	布袋除尘器	15m 排气筒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苯、	无组织	加强废气收集、加强管理	

	甲苯、二甲苯、苯并[a]芘		
--	---------------	--	--

3、噪声污染源及治理措施

本项目主要噪声设备生产设备、风机等。声源强度不高，属中低频稳态噪声，项目单位采取以下噪声治理措施：

①在满足工艺设计的前提下，选用满足国际标准的低噪声、低振动型号的设备，降低噪声源强。

②合理布置噪声源，项目高噪声设备布设尽量远离厂界，充分利用距离衰减控制噪声对外界环境的影响。

③根据生产工艺和操作等特点，采用隔声墙壁、隔声窗等措施隔离噪音，将高噪声生产设备置于室内操作，利用建筑物隔声屏蔽。

④确保降噪设施的有效运行，并加强对生产设备的保养、检修与润滑，保证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

4、固废污染源及治理措施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一般固废主要为回收粉料和不合格产品，回收粉料收集后回用生产，不合格产品外售外售；

危险废物主要为废油、废油桶、废包装桶收集后暂存于厂区内的危险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处理。

表 3-3 本项目固体废弃物产生和排放情况

序号	产生工序	污染物名称	固废代码	环评设计产生量 (t/a)	验收预计产生量 (t/a)	验收阶段已产生量 (t)	贮存方式	利用方式和处置去向
1	/	生活垃圾	/	/	5	0.5	垃圾桶	环卫清运
2	环保治理	回收粉料	S17	/	10	0.1	原料区	回用
3	检验	不合格产品	S17	/	5	0.05	不合格产品区	外售
4	生产	废油	HW49 (900-039-49)	/	0.05	0	危废库暂存库暂存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5	生产	废油桶	HW08 (900-218-08)	/	0.02	0		
6	生产	废包装桶	HW49 (900-041-49)	/	0.2	0		

5、风险防范措施

重点防渗区域已全涂环氧树脂，事故风险本项目依托现有已建设 1 座 200 立方米的事
故应急池。并修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备案(备案编号 02-341822-2026-106-L)。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一、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可行;生产水平较先进；采取了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后，污染物实现达标排放;采取了有效的事故防范等措施后可以确保企业安全生产；同时项目具有较好的环境、经济和社会效益。在严格落实本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措施的基础上，本项目从环境保护角度考虑是可行的。

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广德久兴分子筛有限公司年产 450 吨碳分子筛及除臭剂项目环评表的批复

一、根据项目报告表结论，广德久兴分子筛有限公司年产 450 吨碳分子筛及 40 吨除臭剂项目在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项目建设从环保角度分析是可行的，同意该项目在东亭乡沙坝村九里岗进行建设。《报告表》可作为项目建设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依据。

二、根据项目备案和本项目环评，项目具体产品有两种，即碳分子筛和除臭剂，除臭剂是碳分子筛生产过程中的中间产品，根据该项目生产工艺特点，项目在生产经营中按环评报告表要求认真做好以下几项环境保护工作：

1、做好原料粉碎和碳化工序粉尘及废气污染防治工作，对原料粉碎工序按环评要求对粉碎设备按装袋式收尘设施，该碳化工序产生的可燃废气按环评报告表提出的防治措施进行焚烧处理，并对废气焚烧炉配套按装多管旋风除尘装置，禁止对碳化工序产生的废气直接外排，确保外排废气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要求；对厂区无组织排放的苯、甲苯、二甲苯等有机废气采取优化车间通风方式使厂界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相关的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2、做好项目区废水污染防治工作，项目外排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和地埋式微动力装置处理后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一级标准要求;建立项目冷却用水循环池，冷却水全部循环使用，不外排。

3、做好项目固废污染防治工作，对粉碎工段及废气焚烧炉多管旋风除尘装置收集的粉料及不合格产品按环评的具体要求进行分类收集分类处置，防治固废产生污染。

4、做好噪声污染防治工作，对高噪设备球磨机做好隔声降噪工作，使项目区厂界

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5、按项目环境风险分析专题要求，从生产设备的选型、安装、厂区布局到生产管理认真落实企业生产事故防范措施和事故应急预案，对生产中用到的试剂苯要从运输、贮存到生产各环节强化管理，严防泄露。

6、按环评工艺进行生产，如发生工艺变更需重新报批。

三、该项目“三同时”管理由县环境监察大队负责，项目在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及时报请我局组织“三同时”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生产。

表 4-1 环评批复要求与项目实际落实情况对比一览表

序号	环评批文要求	落实情况
1	严格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按《报告表》要求，厂区落实“雨污分流”措施。项目冷却用水循环使用，定期排放。项目冷却废水和生活污水经园区管网汇入广德市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标排放	已落实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循环冷却水，项目生活污水通过化粪池处理后作为农家肥综合利用，冷却循环水定期补充循环使用不外排
2	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严格按《报告表》要求做好各类有组织废气的有效收集和处理，确保稳定达标排放。项目应强化厂区日常管理，严格落实废气收集措施，保障各项污染防治设施收集和处理效率，最大限度减少废气排放，确保无组织废气排放厂界浓度满足相应的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已落实 粉碎、球磨废气经旋风+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排放（DA001）；主要污染因子为：颗粒物； 捏合、挤条、碳化废气经焚烧炉+多管旋风除尘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排放（DA002）；主要污染因子为：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苯、甲苯、二甲苯、沥青烟、苯并[a]芘； 筛分包装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排放（DA003）；主要污染因子为：颗粒物； （2）无组织废气 项目无组织废气主要来源于各生产工序未经收集的各类废气，其主要的污染因子为主要污染因子为：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苯、甲苯、二甲苯、苯并[a]芘。公司加强废气收集和生产管理降低此类废气的影响
3	严格落实固体废物分类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按照有关规定，对该项目固体废物实施分类处理、处置，做到“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项目危险废物暂存场所应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建设。	已落实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一般固废主要为回收粉料和不合格产品，回收粉料收集后回用生产，不合格产品外售外售； 危险废物主要为废油、废油桶、废包装桶收集后暂存于厂区内的危险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

		位处置处理。
4	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选用低噪声设备，加强设备维护，按《报告表》要求采取减振、厂房隔音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区标准限值要求	已落实 项目优选设备，优化布局、基础减震等措施降低生产噪声对外环境影响
5	强化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按《报告表》要求，做好重点区域的防腐防渗工作，防止地下水污染,落实厂区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已落实 重点防渗区域已全涂环氧树脂，事故风险本项目依托现有已建设1座200立方米的事事故应急池。并修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备案（备案编号02-341822-2026-106-L）

5、公司环境管理体系、制度、机构建设情况

为认真执行国家环境保护法律法规与行政规章，做好环保工作，项目由企业主要负责人负责环境管理，包括对废水、废气和废弃物的管理，确保各项环保工作的正常开展；保管新建项目的所有设备、工艺及各项技术资料，方便日常使用和查询。建立相关环境管理制度。

6、环保设施建设管理及运行维护情况

自投运至今，制定相关操作规程，所有环保设施均运行正常。环境保护档案有专门的场所存放，有专人管理，基本做到归档及时，从立项、环评、到试运行期间，本项目与环境保护有关的文件、资料、图纸等基本齐全。

7、排污许可管理

我公司已于2023年8月11日完成申领排污许可证（排污许可证编号：91341822562191339T001Y）

8、环境监测计划落实情况

本项目未设置专门环境监测实验室，目前委托第三方进行日常监测。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监测分析方法

表 5-1 监测分析方法及依据

名称	废气检测依据	检出限 (mg/m ³)	主要 检测仪器	仪器编号
总悬浮颗粒物	HJ 1263-2022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无组织 168μg/m ³	ZDHC-6000 恒温恒湿箱、ES1055A 电子天平	SCDYQ385 SCDYQ386
颗粒物	HJ 836-2017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重量法	1.0	DHG-9070A 电热鼓风干燥箱、LF-3000 恒温恒湿箱、ES1055A 电子天平	SCDYQ223 SCDYQ108 SCDYQ107
颗粒物	GB/T 16157-1996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修改单	20	DHG-9070A 电热鼓风干燥箱、ES1055A 电子天平	SCDYQ223 SCDYQ107
二氧化硫	HJ 482-2009 环境空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甲醛吸收-副玫瑰苯胺分光光度法	0.007	T6 紫外分光光度计	SCDYQ384
氮氧化物	HJ 479-2009 环境空气 氮氧化物（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0.005	T6 紫外分光光度计	SCDYQ384
苯	HJ 584-2010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1.5×10 ⁻³	GC9790PLUS 气相色谱仪	SCDYQ133
甲苯				
二甲苯				
二氧化硫	HJ 57-2017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3	崂应 3012H 型自动烟尘测试仪	SCDYQ176
氮氧化物	HJ 693-2014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3	崂应 3012H 型自动烟尘测试仪	SCDYQ176
苯并[a]芘	HJ 647-2013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气相和颗粒物中多环芳烃的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法	无组织 0.14ng/m ³ 有组织 0.02μg/m ³	LC5090 高效液相色谱仪	SCDYQ286
名称	噪声检测依据	—	主要 检测仪器	仪器编号
噪声	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	SCDYQ353
		—	AWA6022A 噪声校准器	SCDYQ354

2、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废气监测仪器均符合国家有关标准或技术要求，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检定有效期内使用，监测前对使用的仪器均进行浓度和流量校准，按规定对废气测试仪进行现场检漏，采样和分析过程严格按照《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附录C执行。

表 5-2 废气监测措施一览表

仪器名称、型号、编号	项目	设定情况	显示情况	误差（%）	允许误差（10%）	是否符合要求
LF-3000 恒温恒湿箱	流量	110L/min	104.2L/min	3.8	±10	是
		220ml/min	215.6ml/min	2	±10	是
		700ml/min	650.9ml/min	7	±10	是
		220ml/min	209.4ml/min	4.8	±10	是
		700ml/min	696.1ml/min	0.6	±10	是

3、噪声监测质量控制

噪声测量仪器为 HS5660C 型精密噪声频谱分析仪、HS6020A 型噪声校准仪。测量方法及环境气象条件的选择按照国家有关技术规范执行。仪器使用前、后均经 A 声级校准器检验，误差确保在±0.5 分贝以内。监测时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的声级计；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大于 0.5dB(A)，若大于 0.5dB(A)测试数据无效。

表 5-3 噪声监测措施一览表

项目	日期	测量前校准值	测量后校准值	示值偏差	标准值	是否符合要求
噪声	2026.08.06	94.0dB(A)	93.8dB(A)	-0.2dB(A)	±0.5dB(A)	是
	2026.08.07	94.0dB(A)	93.8dB(A)	-0.2dB(A)		是

4、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水样采集、运输、保存和监测按照国家环境保护总局《水质采样技术指导》（HJ494-2009）、《水质样品的保存和管理技术规定》（HJ493-2009）、《环境监测质量管理技术导则》（HJ630-2011）中的技术要求进行。分析测定过程中，采取同时测定加标回收或平行双样等质控样的措施。实验室采用平行样、全程序空白、加标回收等质量控制方法。

为保证监测分析结果的准确可靠，监测所用分析方法优先选用国标分析方法；在监测期间，样品采集、运输、保存严格按照国家标准和《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的

技术要求进行，每批样品分析的同时做空白实验，质控样品或平行双样，质控样品量达到每批分析样品量的 10%以上，且质控数据合格。

表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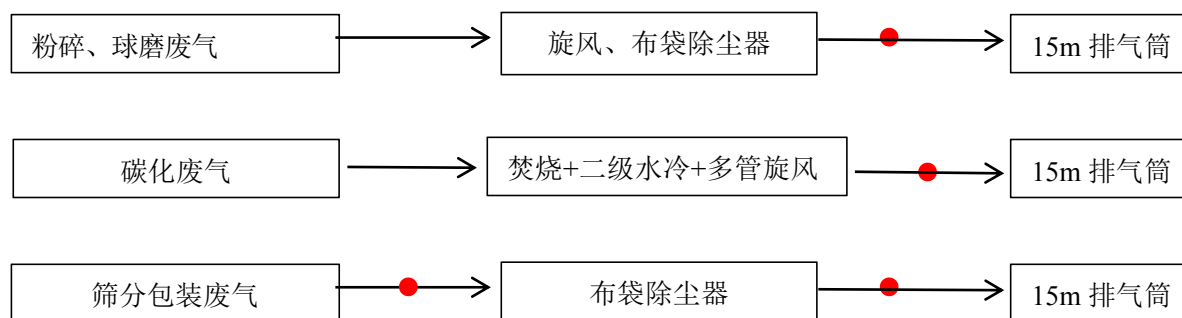
验收监测内容:

1、废气监测

(1)有组织废气监测

表 6-2 废气有组织排放监测项目、点位、频次一览表

编号	排气筒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检测频次
1	DA001	DA001 粉碎、球磨废气出口 5◎	颗粒物	监测 2 天， 每天 3 次
2	DA002	DA002 碳化废气排放口 6◎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苯、甲苯、二甲苯、沥青烟、苯并[a]芘	
3	DA003	DA003 筛分包装进口 7◎	颗粒物	
		DA003 筛分包装出口 8◎	颗粒物	



(2)无组织废气监测

表 6-3 无组织废气排放源监测点位、频次及监测因子一览表

序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检测频次
1	厂界设置 4 个监测点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苯、甲苯、二甲苯、苯并[a]芘	监测 2 天，每天 4 次

2、噪声监测

本项目厂界噪声监测点位、项目、频次见表 6-4。

表6-4 厂界噪声监测点位、项目、频次一览表

编号	点位名称	监测因子	监测频率
N1	东厂界外 1m	等效连续 A 声级	监测 2 天，昼间一次
N2	南厂界外 1m		
N3	西厂界外 1m		
N4	北厂界外 1m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广德久兴分子筛有限公司年产 450 吨碳分子筛及除臭剂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监测工作于 2026 年 08 月 05 日、08 月 06 日、08 月 07 日和 08 月 13 日进行。根据有关规定，为保证监测结果能正确反映企业正常生产时污染物实际排放状况，监测期间对企业的生产负荷进行现场核查，核查结果工况稳定，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满足环保验收监测要求。

表 7-1 广德久兴分子筛有限公司年产 450 吨碳分子筛及除臭剂项目竣工验收生产报表

产品名称	环评设计 生产能力 (t/a)	本次验收设 计生产能力 (t/a)	年运行 时间 (天)	验收设计日 生产能力 (t/d)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 (t/d)			
					2026.08.05	2026.08.06	2026.08.07	2026.08.13
碳分子 筛 (CMS)	450	450	300	1.5	1.4	1.42	1.4	1.41
室内除 臭剂	40	40		0.13	0.1	0.1	0.1	0.1
合计					1.5	1.52	1.5	1.51
生产负荷					92.02%	93.25%	92.02%	92.64%

根据上表可知，本次验收生产工况均大于 90%，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条件。

验收监测结果：

1、废气

(1) 有组织

验收监测期间，厂区各废气监测数据详见下表。

表 7-1 DA001 粉碎、球磨废气有组织监测结果

排气筒高度（m）			15						最大值	标准值	是否达标
采样点位	项目名称	单位	采样日期								
			2026.08.06			2026.08.07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粉碎、球磨 废气出口	测点管道截面积	m²	0.0707						/	/	/
	测点排气温度	℃	43.2	44.1	44.9	43.5	43.8	44.1	/	/	/
	含湿量	%	1.1	1.2	1.1	1.6	1.3	1.4	/	/	/
	测点排气速度	m/s	9.20	10.43	10.04	10.11	10.28	10.29	/	/	/
	标态排气量	m³/h	1977	2230	2145	2154	2195	2196	/	/	/
	颗粒物	mg/m³	5.2	5.2	5.7	5.0	5.2	5.6	5.7	12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010	0.012	0.012	0.011	0.011	0.012	0.012	3.5	达标

表 7-2 DA002 碳化废气有组织监测结果

排气筒高度（m）			15						最大值	标准值	是否达标
采样点位	项目名称	单位	采样日期								
			2026.08.05			2026.08.06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DA002 碳化废气出	测点管道截面积	m²	0.1963						/	/	/
	测点排气温度	℃	96.9	105.9	102.8	122.8	124.6	120.2	/	/	/

口	含氧量	%	21.0	20.6	20.7	20.8	20.8	20.8	/	/	/
	含湿量	%	4.1	5.9	6.6	4.4	4.6	4.9	/	/	/
	测点排气速度	m/s	8.7	8.2	8.0	9.0	8.4	7.0	/	/	/
	标态排气量	m³/h	4308	3899	3790	4156	3837	3226	/	/	/
	颗粒物	mg/m³	2.8	2.7	2.6	2.6	2.7	2.6	2.8	12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012	0.011	0.010	0.011	0.010	0.008	0.012	3.5	达标
	测点排气温度	℃	96.9	102.8	101.6	122.8	124.6	116.2	/	/	/
	含氧量	%	20.87	20.93	20.6	20.73	20.83	20.53	/	/	/
	含湿量	%	4.1	6.2	6.4	4.4	4.6	4.7	/	/	/
	测点排气速度	m/s	8.7	8.7	8.1	9.0	8.4	7.2	/	/	/
	标态排气量	m³/h	4308	4129	3875	4156	3837	3369	/	/	/
	二氧化硫	mg/m³	4	<3	<3	<3	<3	<3	4	55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017	<0.012	<0.012	<0.012	<0.012	<0.010	0.017	2.6	达标
	氮氧化物	mg/m³	24	9	37	<3	22	36	36	24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103	0.037	0.143	<0.012	0.084	0.121	0.121	0.77	达标
	测点排气温度	℃	102.8	101.6	102.8	116.2	115.7	116.9	/	/	/
	含氧量	%	21.0	20.5	20.2	20.6	20.6	20.6	/	/	/
	含湿量	%	6.2	6.4	5.1	4.7	4.8	4.3	/	/	/
	测点排气速度	m/s	8.7	8.1	7.3	7.2	7.4	7.5	/	/	/
	标态排气量	m³/h	4129	3875	3519	3369	3463	3521	/	/	/
	沥青烟	mg/m³	<3.1	<3.3	<3.6	<3.8	<3.7	<3.6	<3.8	4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013	<0.013	<0.013	<0.013	<0.013	<0.013	<0.013	0.18	达标
	测点排气温度	℃	103.4	104.2	103.9	169.2	137.3	124.3	/	/	/
	含氧量	%	20.77	20.56	20.47	20.71	20.60	20.63	/	/	/
	含湿量	%	3.1	3.0	4.3	4.4	4.8	4.7	/	/	/

	测点排气速度	m/s	7.37	7.34	7.50	7.10	8.32	7.95	/	/	/
	标态排气量	m³/h	3619	3600	3634	2931	3687	3641	/	/	/
	苯并[a]芘	µg/m³	<0.2	<0.2	<0.2	<0.2	<0.2	<0.2	<0.2	0.3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7.24×10 ⁻⁸	<7.20×10 ⁻⁸	<7.27×10 ⁻⁸	<5.86×10 ⁻⁸	<7.37×10 ⁻⁸	<7.28×10 ⁻⁸	<7.28×10 ⁻⁸	0.5×10 ⁻⁵	达标
	苯	mg/m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2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5.43×10 ⁻⁶	<5.40×10 ⁻⁶	<5.45×10 ⁻⁶	<4.40×10 ⁻⁶	<5.53×10 ⁻⁶	<5.46×10 ⁻⁶	<5.46×10 ⁻⁶	0.50	达标
	甲苯	mg/m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4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5.43×10 ⁻⁶	<5.40×10 ⁻⁶	<5.45×10 ⁻⁶	<4.40×10 ⁻⁶	<5.53×10 ⁻⁶	<5.46×10 ⁻⁶	<5.46×10 ⁻⁶	3.1	达标
	二甲苯	mg/m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7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5.43×10 ⁻⁶	<5.40×10 ⁻⁶	<5.45×10 ⁻⁶	<4.40×10 ⁻⁶	<5.53×10 ⁻⁶	<5.46×10 ⁻⁶	<5.46×10 ⁻⁶	1.0	达标
表 7-3 DA003 筛分包装有组织监测结果											
排气筒高度（m）			15						最大值	标准值	是否达标
采样点位	项目名称	单位	采样日期								
			2026.08.05			2026.08.06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筛分包装 进口	测点管道截面积	m²	0.0177						/	/	/
	测点排气温度	℃	37.4	37.6	37.6	40.5	40.8	41.5	/	/	/
	含湿量	%	2.60	2.42	2.32	2.72	2.7	2.66	/	/	/
	测点排气速度	m/s	7.96	7.17	6.74	7.90	7.84	8.43	/	/	/
	标态排气量	m³/h	430	388	365	421	417	448	/	/	/
	颗粒物	mg/m³	58.4	59.1	57.1	56.7	56.4	56.0	59.1	/	/
	排放速率	kg/h	0.025	0.023	0.021	0.024	0.024	0.025	0.025	/	/
筛分包装 出口	测点管道截面积	m²	0.0491						/	/	/
	测点排气温度	℃	43.2	43.9	44.0	43.0	43.8	43.7	/	/	/
	含湿量	%	2.6	2.7	2.7	2.3	2.5	2.1	/	/	/

	测点排气速度	m ³ /h	4.82	4.53	2.90	5.54	5.28	5.25	/	/	/
	标态排气量	mg/m ³	710	665	426	817	775	774	/	/	/
	颗粒物	kg/h	2.8	2.8	2.7	2.2	2.4	2.6	2.8	1.6	达标
	排放速率	mg/m ³	0.002	0.002	0.001	0.002	0.002	0.002	0.002	10	达标

①根据监测结果，粉碎、球磨废气经旋风+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排放（DA001），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为 5.7mg/m³ 和 0.12kg/h，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标准限值要求。

②根据监测结果，捏合、挤条、碳化废气经焚烧炉+二级水冷+多管旋风除尘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排放（DA002），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为 2.8mg/m³ 和 0.12kg/h、二氧化硫最大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为 4mg/m³ 和 0.17kg/h、氮氧化物最大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为 36mg/m³ 和 0.121kg/h、沥青烟最大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为<3.8mg/m³ 和<0.013kg/h、苯并[a]芘最大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为 2.8mg/m³ 和 0.12kg/h、苯最大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为<1.5×10⁻³mg/m³ 和<5.46×10⁻⁶kg/h、甲苯最大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为<1.5×10⁻³mg/m³ 和<5.46×10⁻⁶kg/h、二甲苯最大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为<1.5×10⁻³mg/m³ 和<5.46×10⁻⁶kg/h，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标准限值要求。

③根据监测结果，筛分筛分包装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排放（DA003），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为 2.8mg/m³ 和 0.002kg/h，《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标准限值要求，布袋除尘器净化效率 92.3%。

④总量核算

表 7-6 总量核算一览表

排气筒编号	污染因子	平均排放速率（kg/h）	运行时间（h）	本阶段验收排放总量（t/a）	环评总量控制要求（t/a）
DA001	颗粒物	0.011	7200	0.165	/
DA002		0.010	7200		
DA003		0.002	7200		

DA002	二氧化硫	0.008	7200	0.0576	/
DA002	氮氧化物	0.082	7200	0.5904	/
DA002	苯并[a]芘	3.5185×10^{-8}	7200	0.00000025	/
DA002	苯	2.639×10^{-6}	7200	0.000019	/
DA002	甲苯	2.639×10^{-6}	7200	0.000019	/
DA002	二甲苯	2.639×10^{-6}	7200	0.000019	/

备注：未检出按照 1/2 检出限计算

根据验收数据测算本项目废气各污染物排放总量分别为颗粒物 0.165t/a、二氧化硫 0.0576t/a、氮氧化物 0.5904t/a、苯 0.000019t/a、甲苯 0.000019t/a、二甲苯 0.000019t/a，项目环评及批复未提出污染物总量控制要求。

(2) 无组织

表 7-7 监测期间气象参数一览表

采样日期		2026.08.05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厂界东侧 1○	厂界西南侧 2○	厂界西侧 3○	厂界西北侧 4○
气象参数	气温	℃	32.1~35.4	32.1~35.4	32.1~35.4	32.1~35.4
	气压	kPa	99.98~100.12	99.98~100.12	99.98~100.12	99.98~100.12
	风向	—	东风	东风	东风	东风
	风速	m/s	1.44~1.56	1.44~1.56	1.44~1.56	1.44~1.56
	天气状况	—	晴	晴	晴	晴
采样日期		2026..08.06				
		/	厂界东侧 1○	厂界西南侧 2○	厂界西侧 3○	厂界西北侧 4○
气象参数	气温	℃	32.7~35.9	32.7~35.9	32.7~35.9	32.7~35.9
	气压	kPa	99.81~100.07	99.81~100.07	99.81~100.07	99.81~100.07
	风向	—	东风	东风	东风	东风

	风速	m/s	1.68~1.84	1.68~1.84	1.68~1.84	1.68~1.84
	天气状况	—	晴	晴	晴	晴
采样日期		2026.08.13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厂界东侧 1○	厂界西南侧 2○	厂界西侧 3○	厂界西北侧 4○
气象参数	气温	℃	32.0~35.5	32.0~35.5	32.0~35.5	32.0~35.5
	气压	kPa	99.49~99.62	99.49~99.62	99.49~99.62	99.49~99.62
	风向	—	东风	东风	东风	东风
	风速	m/s	1.02~1.30	1.02~1.30	1.02~1.30	1.02~1.30
	天气状况	—	多云	多云	多云	多云

表 7-8 大气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2026.08.05				2026.08.06				最大值 (mg/m³)	标准值 (mg/m³)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厂界东侧 1○	厂界西南 侧 2○	厂界西侧 3○	厂界西北 侧 4○	厂界东侧 1○	厂界西南 侧 2○	厂界西侧 3○	厂界西北 侧 4○		
总悬 浮颗 粒物	mg/m³	0.419	0.376	0.482	0.440	0.398	0.480	0.424	0.441	0.491	1.0
		0.339	0.467	0.450	0.428	0.408	0.383	0.453	0.416		
		0.491	0.473	0.404	0.426	0.390	0.471	0.455	0.469		
		0.451	0.434	0.392	0.423	0.471	0.489	0.381	0.449		
二氧 化硫	mg/m³	<0.007	<0.007	<0.007	<0.007	<0.007	<0.007	<0.007	<0.007	<0.007	0.40
		<0.007	<0.007	<0.007	<0.007	<0.007	<0.007	<0.007	<0.007		
		<0.007	<0.007	<0.007	<0.007	<0.007	<0.007	<0.007	<0.007		
		<0.007	<0.007	<0.007	<0.007	<0.007	<0.007	<0.007	<0.007		
氮氧	mg/m³	0.023	0.022	0.023	0.023	0.022	0.019	0.025	0.019	0.026	1.2

化物		0.021	0.027	0.021	0.021	0.019	0.018	0.022	0.021		
		0.019	0.025	0.020	0.022	0.018	0.025	0.023	0.023		
		0.026	0.021	0.022	0.022	0.016	0.018	0.024	0.023		
苯并 芘	mg/m ³	<1.4*10 ⁻⁷	<1.4*10 ⁻⁷	<1.4*10 ⁻⁷	<1.4*10 ⁻⁷	<1.4*10 ⁻⁷	<1.4*10 ⁻⁷	<1.4*10 ⁻⁷	<1.4*10 ⁻⁷	<1.4*10 ⁻⁷	0.8*10 ⁻⁶
		<1.4*10 ⁻⁷	<1.4*10 ⁻⁷	<1.4*10 ⁻⁷	<1.4*10 ⁻⁷	<1.4*10 ⁻⁷	<1.4*10 ⁻⁷	<1.4*10 ⁻⁷	<1.4*10 ⁻⁷		
		<1.4*10 ⁻⁷	<1.4*10 ⁻⁷	<1.4*10 ⁻⁷	<1.4*10 ⁻⁷	<1.4*10 ⁻⁷	<1.4*10 ⁻⁷	<1.4*10 ⁻⁷	<1.4*10 ⁻⁷		
		<1.4*10 ⁻⁷	<1.4*10 ⁻⁷	<1.4*10 ⁻⁷	<1.4*10 ⁻⁷	<1.4*10 ⁻⁷	<1.4*10 ⁻⁷	<1.4*10 ⁻⁷	<1.4*10 ⁻⁷		
采样日期		2026.08.05					2026.08.13				
监测 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最大值 (mg/m ³)	标准值 (mg/m ³)
		厂界东南 侧 1○	厂界西侧 2○	厂界西北 侧 3○	厂界北侧 4○	厂界东侧 1○	厂界西南 侧 2○	厂界西侧 3○	厂界西北 侧 4○		
苯	mg/m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0.40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甲苯	mg/m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2.4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二甲 苯	mg/m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2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根据无组织监测结果可知，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总悬浮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苯并芘、苯、甲苯、二甲苯无组织											

排放监控点最大值分别为 0.491mg/m³、<0.007mg/m³、0.026mg/m³、<1.4*10⁻⁷mg/m³、<1.5×10⁻³mg/m³、<1.5×10⁻³mg/m³、<1.5×10⁻³mg/m³，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3、噪声

表 7-9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检测时间	检测点位置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Leq（等效声级 单位：dB(A)）	
			昼间	夜间
2026.08.06	厂界东侧	环境噪声	56	46
	厂界南侧	环境噪声	57	46
	厂界西侧	环境噪声	54	47
	厂界北侧	环境噪声	55	46
2026.08.07	厂界东侧	环境噪声	54	45
	厂界南侧	环境噪声	57	47
	厂界西侧	环境噪声	54	46
	厂界北侧	环境噪声	57	47
标准值			65	55

根据厂界噪声监测结果，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昼间和夜间噪声最大值分别为 57dB(A)和 47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2 类区标准要求。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广德久兴分子筛有限公司年产450吨碳分子筛及除臭剂项目进行环保验收监测。监测期间对企业现场核查,核查结果满足环保验收监测的要求,企业各项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正常,工况基本稳定。通过对项目废气监测、厂界噪声监测和环境管理检查得出结论如下:

1、废水监测结论

①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循环冷却水,项目生活污水通过化粪池处理后作为农家肥综合利用,冷却循环水定期补充循环使用不外排,未开展废水验收监测。

2、废气监测结论

2.1 有组织废气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可知:

①根据监测结果,粉碎、球磨废气经旋风+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15m排气筒排放(DA001),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为 $5.7\text{mg}/\text{m}^3$ 和 $0.12\text{kg}/\text{h}$,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标准限值要求。

②根据监测结果,捏合、挤条、碳化废气经焚烧炉+二级水冷+多管旋风除尘处理后经15m排气筒排放(DA002),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为 $2.8\text{mg}/\text{m}^3$ 和 $0.12\text{kg}/\text{h}$ 、二氧化硫最大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为 $4\text{mg}/\text{m}^3$ 和 $0.17\text{kg}/\text{h}$ 、氮氧化物最大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为 $36\text{mg}/\text{m}^3$ 和 $0.121\text{kg}/\text{h}$ 、沥青烟最大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为 $<3.8\text{mg}/\text{m}^3$ 和 $<0.013\text{kg}/\text{h}$ 、苯并[a]芘最大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为 $2.8\text{mg}/\text{m}^3$ 和 $0.12\text{kg}/\text{h}$ 、苯最大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为 $<1.5\times 10^{-3}\text{mg}/\text{m}^3$ 和 $<5.46\times 10^{-6}\text{kg}/\text{h}$ 、甲苯最大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为 $<1.5\times 10^{-3}\text{mg}/\text{m}^3$ 和 $<5.46\times 10^{-6}\text{kg}/\text{h}$ 、二甲苯最大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为 $<1.5\times 10^{-3}\text{mg}/\text{m}^3$ 和 $<5.46\times 10^{-6}\text{kg}/\text{h}$,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标准限值要求。

③根据监测结果,筛分包装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15m排气筒排放(DA003),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为 $2.8\text{mg}/\text{m}^3$ 和 $0.002\text{kg}/\text{h}$,《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标准限值要求,布袋除尘器净化效率92.3%。

2.2 无组织废气

根据无组织监测结果可知,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总悬浮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苯并芘、苯、甲苯、二甲苯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最大值分别为 0.491mg/m³、<0.007mg/m³、0.026mg/m³、<1.4*10⁻⁷mg/m³、<1.5×10⁻³mg/m³、<1.5×10⁻³mg/m³、<1.5×10⁻³mg/m³，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3、噪声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昼间和夜间噪声最大值分别为 57dB(A)和 47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2 类区标准要求。

4、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一般固废主要为回收粉料和不合格产品，回收粉料收集后回用生产，不合格产品外售外售；

危险废物主要为废油、废油桶、废包装桶收集后暂存于厂区内的危险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处理。

表 3-3 本项目固体废弃物产生和排放情况

序号	产生工序	污染物名称	固废代码	环评设计产生量(t/a)	验收预计产生量(t/a)	验收阶段已产生量(t)	贮存方式	利用方式和处置去向
1	/	生活垃圾	/	/	5	0.5	垃圾桶	环卫清运
2	环保治理	回收粉料	S17	/	10	0.1	原料区	回用
3	检验	不合格产品	S17	/	5	0.05	不合格产品区	外售
4	生产	废油	HW49 (900-039-49)	/	0.05	0	危废库暂存库暂存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5	生产	废油桶	HW08 (900-218-08)	/	0.02	0		
6	生产	废包装桶	HW49 (900-041-49)	/	0.2	0		

5、总量控制

根据验收数据测算本项目废气各污染物排放总量分别为颗粒物 0.165t/a、二氧化硫 0.0576t/a、氮氧化物 0.5904t/a、苯 0.000019t/a、甲苯 0.000019t/a、二甲苯 0.000019t/a，项目环评及批复未提出污染物总量控制要求。

6、风险防范措施

重点防渗区域已全涂环氧树脂，事故风险本项目依托现有已建设 1 座 200 立方米的事
故应急池。并修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备案（备案编号 02-341822-2026-106-L）

7、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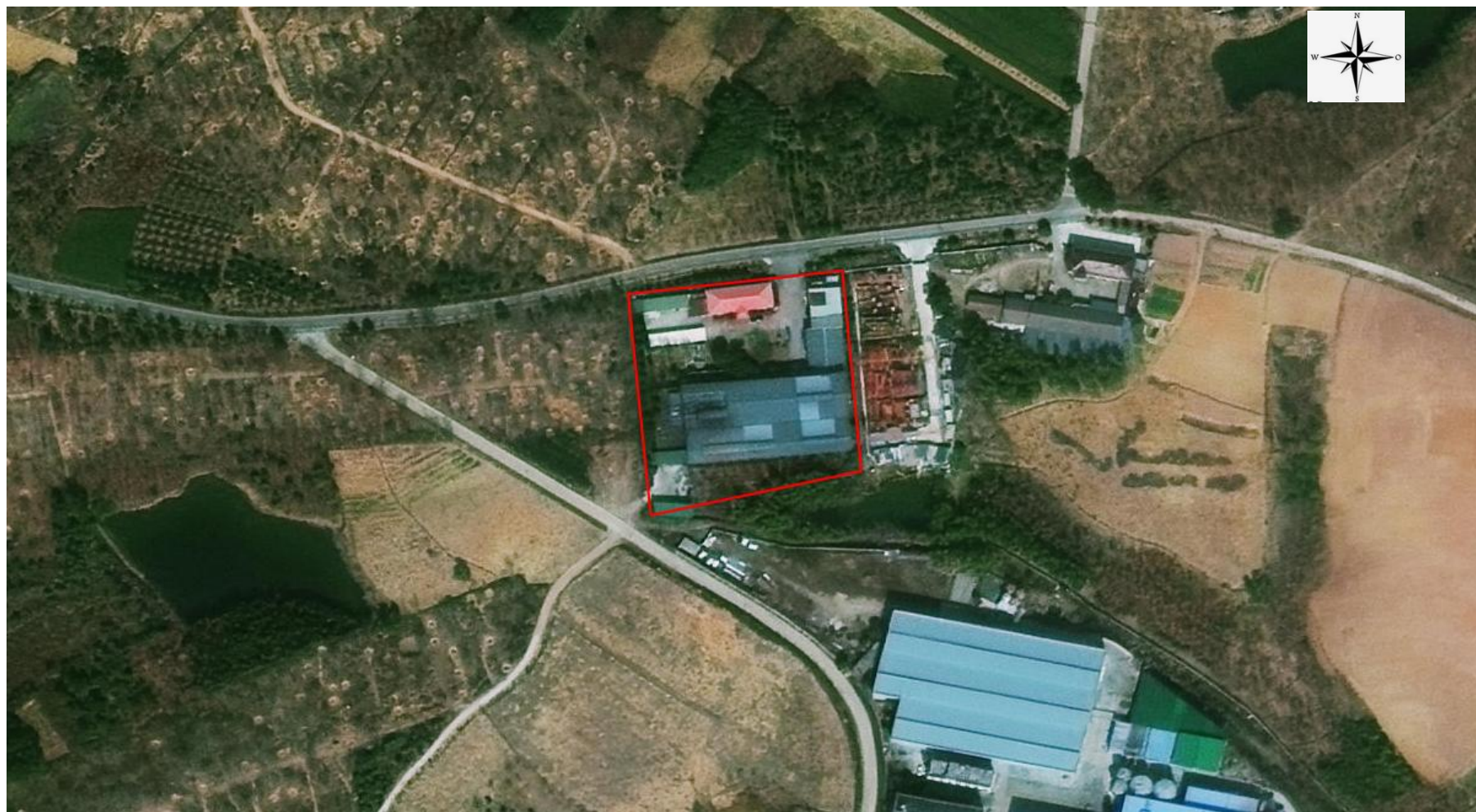
本项目履行了环保相关手续，选址合理，建设及管理规范，各污染防治设施安装到
位并能有效运转，通过检测数据及现场查看情况，符合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条件。

一、建议以及要求

1、企业严格落实安全生产工作制度，加强各类环保设施的管理与维护，确保其长
期稳定运行，并严格控制工艺操作参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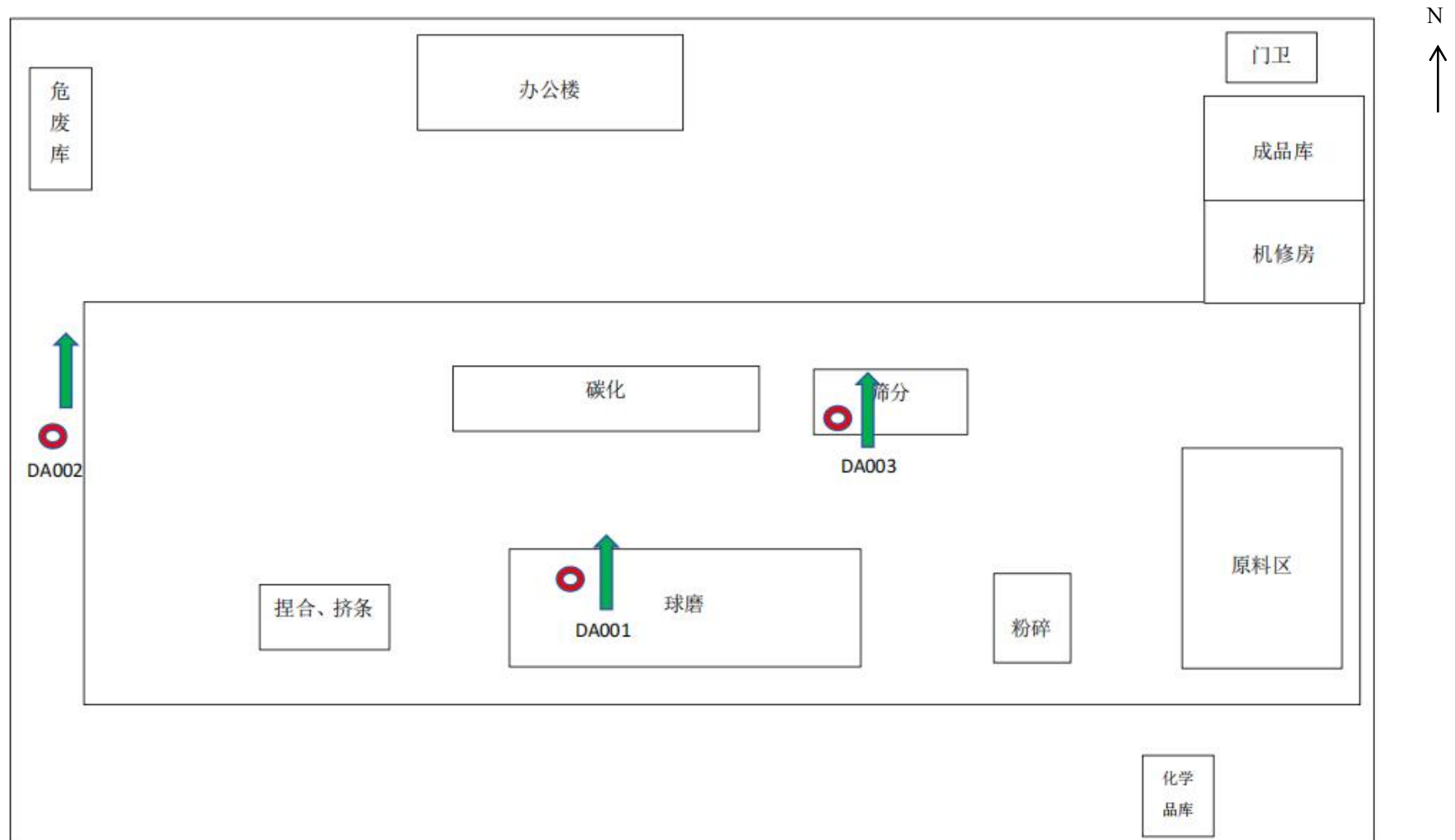
2、加强环境管理，杜绝生产过程中一切“跑、冒、滴、漏”现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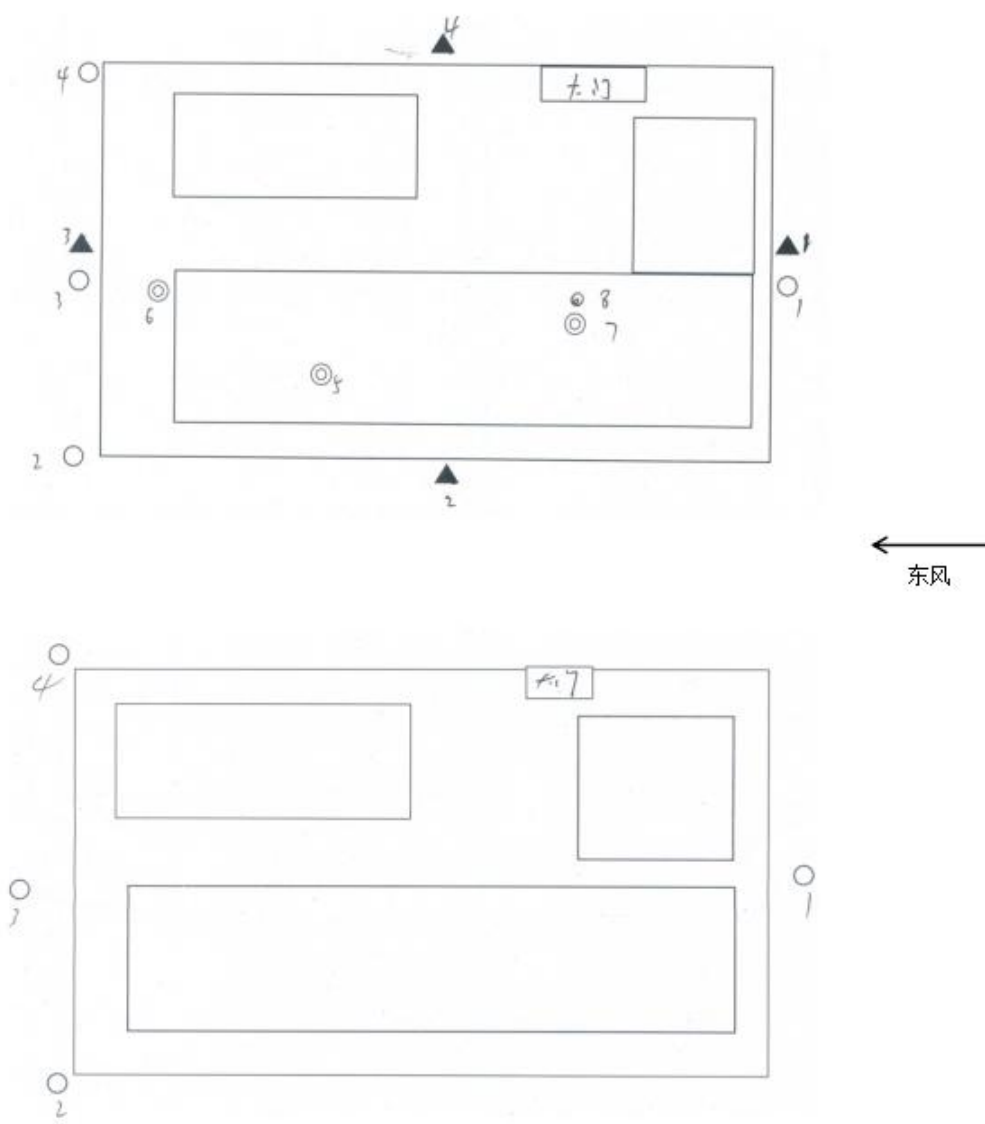
附件一：建设项目位置详情



项目位置图

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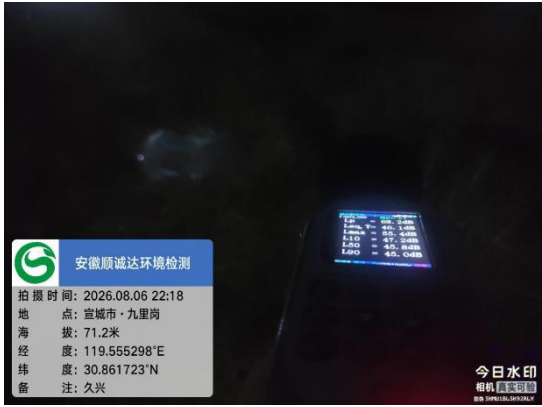
布点说明: ○为无组织废气检测点; ◎为有组织废气检测点; ★为废水检测点; ▲为噪声检测点。

项目监测点位图

附件二：现场图片



噪声



噪声



无组织废气



无组织废气



噪声



有组织废气



有组织废气



有组织废气



筛分包装除尘器



焚烧炉+水冷



多管旋风



球磨除尘



一般固废暂存场所



危废仓库

附件三：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年产 450 吨碳分子筛及除臭剂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安徽省宣城市广德市东亭乡沙坝村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3091 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			建设性质		☒ 新建 ☐ 改、扩建 ☐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北纬 N: 30°51'33.69" 东经 E: 119°33'36.40"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450 吨碳分子筛及除臭剂项目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450 吨碳分子筛及除臭剂项目		环评单位		宣城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广德县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0.08			竣工日期		2010.11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3.08.11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广德久兴分子筛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广德久兴分子筛有限公司		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41822562191339T001Y				
	验收单位		广德久兴分子筛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检测单位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验收检测时工况		工况稳定正常				
	投资总概算(万元)		2000			环保投资(万元)		40		所占比例%		2%				
	实际总投资(万元)		18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80		所占比例%		4.44%				
	废水治理(万元)		1	废气治理(万元)		50	噪声治理(万元)		1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5	绿化及生态(万元)		5	其他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				300 天*24h		
运营单位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验收时间				2026.08.05-08.13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气															
	颗粒物			0.165			0.165			0.165	0.165					
	二氧化硫			0.0576			0.0576			0.0576	0.0576					
	氮氧化物			0.5904			0.5904			0.5904	0.5904					
	苯并[a]芘			0.00000025			0.00000025			0.00000025	0.00000025					
	苯			0.000019			0.000019			0.000019	0.000019					
	甲苯			0.000019			0.000019			0.000019	0.000019					
	二甲苯			0.000019			0.000019			0.000019	0.000019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2）=（6）-（8）-（11），（9）=（4）-（5）-（8）-（11）+（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 / 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 / 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 / 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 / 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 / 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 / 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 / 年

附件四：委托书

委 托 书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我公司投资广德久兴分子筛有限公司年产 450 吨碳分子筛及除臭剂项目建设完成。通过试生产情况，环保污染防治设施运转良好，机器设备运转正常，基本符合环保“三同时”验收条件，特委托贵公司前来进行验收监测，以便提供验收监测数据作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支撑材料，望能尽快安排组织实施为感！

广德久兴分子筛有限公司

2026 年 08 月 01 日

附件五：环评审批意见

广德久兴分子筛有限公司年产 450 吨碳分子筛 及除臭剂项目环评表批复

一、根据项目报告表结论，广德久兴分子筛有限公司年产 450 吨碳分子筛及 40 吨除臭剂项目在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项目建设从环保角度分析是可行的，同意该项目在东亭乡沙坝村九里岗进行建设。《报告表》可作为项目建设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依据。

二、根据项目备案和本项目环评，项目具体产品有两种，即碳分子筛和除臭剂，除臭剂是碳分子筛生产过程中的中间产品，根据该项目生产工艺特点，项目在生产经营中按环评报告表要求认真做好以下几项环境保护工作：

1、做好原料粉碎和碳化工序粉尘及废气污染防治工作，对原料粉碎工序按环评要求对粉碎设备按装袋式收尘设施，该碳化工序产生的可燃废气按环评报告表提出的防治措施进行焚烧处理，并对废气焚烧炉配套按装多管旋风除尘装置，禁止对碳化工序产生的废气直接外排，确保外排废气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二级标准要求；对厂区无组织排放的苯、甲苯、二甲苯等有机废气采取优化车间通风方式使厂界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相关的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2、做好项目区废水污染防治工作，项目外排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和地埋式微动力装置处理后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中一级标准要求；建立项目冷却用水循环池，冷却水全部循环使用，不外排。

3、做好项目固废污染防治工作，对粉碎工段及废气焚烧炉多管旋风除尘装置收集的粉料及不合格产品按环评的具体要求进行分类收集分类处置，防治固废产生污染。

4、做好噪声污染防治工作，对高噪设备球磨机做好隔声降噪工作，使项目区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要求。

5、按项目环境风险分析专题要求，从生产设备的选型、安装、厂区布局到生产管理认真落实企业生产事故防范措施和事故应急预案，对生产中用到的试剂苯要从运输、贮存到生产各环节强化管理，严防泄露。

6、按环评工艺进行生产，如发生工艺变更需重新报批。

三、该项目“三同时”管理由县环境监察大队负责，项目在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及时报请我局组织“三同时”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生产。

经办：王峰

二〇一〇年八月十七日



附件六：固废处置

项目固废处置承诺书

宣城市广德市生态环境分局：

本单位后期运行实际产生的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将完全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的规定严格执行，特此承诺！

广德久兴分子筛有限公司

2026 年 08 月 01 日

危险废物委托处置协议

(提取)

甲方（委托方）：广德久兴分子筛有限公司

账户名称：广德久兴分子筛有限公司

税号：91341822562191339T

开户银行：工行广德支行

账号：1317087009200124838

地址：安徽省宣城市广德市东亭乡沙坝村

电话：0572-6186617



乙方（受托方）：光大绿色环保固废处置（滁州）有限公司

账户名称：光大绿色环保固废处置（滁州）有限公司

税号：9134 1100 MA2N FA9T 5U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远县支行

账号：1213 6001 0400 1639 1

地址：滁州市定远县炉桥镇盐化工业园润河路西侧

电话：0550-4027228



鉴于甲方在生产过程中产生国家危险废物鉴别标准判定的工业危险废物（以下称“危险废物”或“废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规定，该废物不得污染环境，应进行无害化处置。

为此，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有关环境保护政策，特订立本协议。

第一条 处置危险废物的种类、重量

1. 本协议项下甲方委托乙方处置的危险废物是甲方在生产过程中所产生的,其他不明废物不属于本协议范畴。甲方在将废物运至乙方前，须以书面形式将待处置废物种类事先告知乙方，并保证实际到场废物与本协议约定相符。否则，对于因废物所含危险物质超出乙方处置范围引起的后果，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乙方因此所遭受的损失。如出现废物所含成分超出乙方处置范围的情况，乙方有权拒绝处置。乙方在接受废物后，须将取样化验的分析数据和处理方案书面告知甲方。

2. 废物重量确认：本协议项下甲方委托乙方处置的废物每年预计为【0.35】吨。重量之计算以乙方实际过磅之重量为准，由甲方会同乙方人员签收。

第二条 废物处置工艺

乙方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的规定将甲方委托处置的废物在定远县政府批准的危险废物焚烧场内进行安全处置，并保证处置过程中和处置后不产生环境再污染问题。

第三条 废物提取与运输

1. 本协议项下待处置废物由乙方负责运输。
2. 为保证废物在运输中不发生漏洒，甲方负责对废物进行合理、安全且可靠的包装，如因甲方提供包装物或容器质量问题等导致运输途中漏洒等，甲方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3. 甲方应提前一个工作日以传真或电话形式通知乙方废物到达日期、时间。
4. 甲、乙双方有义务对废物包装容器进行清点，并在废物及废物容器出厂单、

进厂单上进行书面确认。

第四条 废物成分化验与核实

1. 甲方委托乙方处置的废物有害成分标准为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4-2020）。

2. 甲乙双方同意，乙方可随时到甲方现场自行抽检甲方委托处置之废物，若出现废物有害成分高于上述标准的，乙方应书面通知甲方相关情况，由甲方负责限期整改。如果甲方对乙方化验的结果有异议，则在甲、乙双方均在场之情形下，共同委托第三方资质检测机构对甲方待提取废物进行取样检测，并以该检测机构的检测结果为准，检测费由乙方承担。若甲方委托处置的废物超出乙方经营范围，乙方有权不予处置或退回给甲方，因此产生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运输费）由甲方承担。

第五条 定期核查

乙方应配合甲方对乙方的定期核查，核查方式包含但不限于预警式或非预警式定期核查、不定期核查、跟车核查。

第六条 环境污染责任承担

自废物离开甲方工厂，对其所可能引起的任何环境污染问题与甲方无关，由乙方或运输方承担全部责任，乙方并保证不在今后的任何纠纷中牵连甲方。

第七条 危险废物名称、代码、处置费及支付

1. 经双方协商确定，处置价格如下：

序号	危废名称	危废代码	形态	处置方式	预计产量 (吨/年)	包装规格	处置费 (元/吨)
1	废包装桶	900-041-49	固态	焚烧	0.2	吨袋	见附件
2	废油	900-249-08	液态		0.1	吨袋	见附件

二五

3	废机油桶	900-249-08	固态		0.05	吨袋	见附件
	合计				0.35		

备注：（单次转运不足6吨另收取运费；不满1吨按照1吨收取处置费用）

2. 本协议项下废物处置费=单位处置价格（元/吨）×重量（吨）。

3. 本协议项下处置价格由双方负责保密，如甲方泄漏，则乙方有权拒绝处置废物，并要求甲方支付人民币壹万元整（RMB10,000.00）的违约金。

4. 在本协议签署生效且运输方将甲方所产生废物送至乙方指定地点后，废物处置费按月结算，乙方向甲方开具金额为当月废物处置费百分之百的专用发票，甲方在开票之日起90日内将该月所产生的全部废物处置费通过银行转账方式或承兑汇票支付给乙方。

第八条 危险废物处理资格

若在本协议有效期内，乙方之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限届满且未获展延核准，或经有关机关吊销，则本协议自乙方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被吊销之日自动终止。本协议因此终止的，甲方应按本协议的约定向乙方支付终止前乙方已处置废物对应的废物处置费。

第九条 保密义务

双方对于一切与本协议和与之有关的任何内容应保密，且除经他方书面同意外，不得将该资料泄漏给任何人，且除为履行本协议外，不得为其他目的使用该等资料。但法律规定或国家机构另有要求须披露者，不在此限。本项保密义务之约定于本协议期满、终止或解除后之五年内，仍然有效。

第十条 不可抗力

在本协议执行过程中如果出现战争、水灾、火灾、地震等不可抗力事故，而造成

本协议无法正常履行，且通过双方努力仍无法履行时，本协议将自动解除，且双方均不需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 甲方于本协议有效期间单方解除本协议时，应于收到乙方书面请求后三十天内，按乙方实际处置废物重量向乙方支付废物处置费，并向乙方支付乙方已处置废物对应的废物处置费 20%的违约金并赔偿乙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2. 甲方逾期支付本协议项下废物处置费时，乙方有权拒绝接收甲方废物，且每逾期一天，甲方应按到期应付废物处置费的 0.1%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乙方因此遭受的所有损失。逾期 30 天不支付的，乙方有权解除本协议，要求甲方支付乙方已处置废物对应的废物处置费 20%的违约金并赔偿乙方所遭受的全部损失。

3. 如果一方违反本协议任何条款，另一方在此后任何时间可以向违约方提出书面通知，违约方应在 5 日内给予书面答复并采取补救措施，如果该通知发出 10 日内违约方不予答复或没有补救措施，非违约方可以暂时终止本协议的执行或解除本协议，并依法要求违约方对所造成的损害赔偿。

4. 合同期限内甲方不得与其他公司签订危废处置合同，如有违反，则甲方应赔偿乙方相应损失。

5. 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及时处置物料，如因乙方原因未能在 3 个工作日内及时处置，导致甲方被环保等相关部门处罚，由乙方承担损失。

第十二条 适用法律及争议的解决

本协议的签署及履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因执行本协议而发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争议，双方应本着友好协商的原则解决，如果双方通过协商不能达成一致或不愿协商，则应向乙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第十三条 协议生效

本协议自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立即生效，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应当在本协议签字页签字。在本协议生效的同时，双方以往签订的相关废物处置协议（如有）自动终止。

本协议壹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每份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第十四条 协议履行期限

本协议期限为 2026 年 8 月 3 日起至 2027 年 8 月 2 日止，履行期限届满后双方可重新签订新协议。

第十五条 附件及其它

本协议附件为：《危险废物处置价格表》。

本协议未作规定的事项，按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和环境保护政策的有关规定执行。

（以下无正文）

甲方（章）：广德久兴分子筛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署日期：2026 年 8 月 3 日



乙方（章）：光大绿色环保固废处置（滁州）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署日期：2026 年 8 月 3 日



附件七：排污许可证

排污许可证

证书编号：91341822562191339T001Y

单位名称：广德久兴分子筛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安徽省宣城市广德县东亭乡沙坝村

法定代表人：李建国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安徽省宣城市广德县东亭乡沙坝村

行业类别：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822562191339T

有效期限：自2023年08月11日至2028年08月10日止



发证机关：（盖章）宣城市生态环境局

发证日期：2023年08月1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监制

宣城市生态环境局印制

附件八：应急预案备案表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单位名称	广德久兴分子筛有限公司	机构代码	91341822562191339T
法定代表人	李建国	联系电话	1356723899
联系人	李建国	联系电话	1356723899
传真	/	电子邮箱	
地址	中心经度 东经E:119° 33' 36.40" ;中心纬度 北纬N:30°51'33.69" 。		
预案名称	广德久兴分子筛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风险级别	一般环境风险（一般[一般-大气（Q0）+一般-水（Q0）]		
本单位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条件具备，备案文件齐全，现报送备案。 本单位承诺，本单位在办理备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其信息均经本单位确认真实，无虚假，且未隐瞒事实。			
预案制定单位（公章） 			
预案签署人		报送时间	2026. 8. 28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目录	1.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2. 环境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 3. 环境风险评估报告； 4. 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5. 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
备案意见	该单位上报的广德久兴分子筛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收讫，经形式审查，符合要求，予以备案。 
备案编号	02-341822-2026-106-L
报送单位	广德久兴分子筛有限公司



附件九：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

宣城市生态环境局 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

皖宣环（广）责改〔2026〕21号

当事人名称/姓名：广德久兴分子筛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822562191339T

法定代表人：李建国

地址：安徽省宣城市广德市东亭镇沙坝村

我局于2026年6月12日对你（单位）进行了调查，发现你公司实施了以下行为：

广德久兴分子筛有限公司实际建成的电阻炉、球磨机分别超出《年产450吨碳分子筛及除臭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的数量2台、1台，未重新报批环评审批手续、未开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自行验收。且均已投入生产；炭化炉（电阻炉）废气存在冒漏情况。

以上事实，有如下证据证明：

1.居民身份证复印件2份，证明被调查人的身份；

2.2026年6月12日现场检查（勘验）笔录1份，证明你公司正在生产以及生产设备实际建设情况、现场未能提供新增电阻炉、球磨机后重新报批的环评及验收情况的情况；

3.2026年6月12日现场照片记录11张，证明你公司新增电阻炉和球磨机的实际建设情况，以及碳化工段的电阻炉存在废气跑冒情况。

4.2026年6月23日，执法人员朱志鹏、肖文军、詹成

国对你公司法定代表人李建国制作的《调查询问笔录》1份，证明你公司《年产450吨碳分子筛及除臭剂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排污许可、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新增电阻炉和球磨机的建设以及未对重新报批环评、验收的情况；

2026年7月1日执法人员朱志鹏、肖文军对你公司生产厂长姚锁制作的《调查询问笔录》1份，证明你公司《年产450吨碳分子筛及除臭剂项目》新增电阻炉、球磨机的数量、碳化工段废气跑冒等情况；

2026年7月3日执法人员朱志鹏、肖文军对你公司生产厂长姚锁制作的《调查询问笔录》1份，证明你公司《年产450吨碳分子筛及除臭剂项目》新增电阻炉、球磨机的实际建设时间、数量等情况；

2026年7月3日执法人员朱志鹏、肖文军对你公司法定代表人李建国制作的《调查询问笔录》1份，证明你公司《年产450吨碳分子筛及除臭剂项目》新增电阻炉、球磨机的实际建设时间、数量、未重新报批环评、未开展重新验收以及碳化工段废气跑冒等情况。

5.营业执照复印件1份，证明被调查人的主体资格；

6.执法人员的执法证复印件3份，证明调查人员的执法资格。

7.《广德久兴分子筛有限公司年产450吨碳分子筛及除臭剂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部分内容复印件1份，《广德久兴分子筛有限公司年产450吨碳分子筛及除臭剂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复印件1份，证明你公司



环评手续履行情况。

8.《广德久兴分子筛有限公司年产 450 吨碳分子筛及除臭剂项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材料》部分复印件 1 份，证明你公司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情况。

你公司的上述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四条第一款“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第二十五条“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未依法经审批部门审查或者审查后未予批准的，建设单位不得开工建设”、《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建设项目，其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经验收合格，方可投入生产或者使用；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不得投入生产或者使用”、《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第十八条第二款“污染物排放口位置和数量、污染物排放方式和排放去向应当与排污许可证规定相符”的规定。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二十八条第一款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三十一条第一款、第二款、《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二十三条第一款、《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第三十六条第（二）项规定，责令你公司接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50 日内：1.立即停止新增的电阻炉建设；（如主动恢复原状，按照安徽省生态环境厅、安徽省司法厅关于印发《生态环境轻微违法违规行为免罚清单（第



一批)》的通知规定,本次违法行为可以不予处罚);2.完成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自行验收。(如在规定期限内完成环境保护设施验收,且验收合格的,按照安徽省生态环境厅、安徽省司法厅关于印发《生态环境轻微违法违规行为免罚清单(第二批)的通知》规定,本次违法行为可以不予处罚);3.立即对电阻炉(碳化炉)跑冒废气进行密闭整改,严格落实排污许可要求。

我局将对你公司改正违法行为的情况进行监督。如你公司拒不改正上述生态环境违法行为,我局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三十一条第一款、第二款的规定,处建设项目总投资额百分之一以上百分之五以下的罚款;依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二十三条第一款的规定,依法处100万元以上200万元以下的罚款,同时依据《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第三十六条(第二项)的规定,责令停产整治。

你公司如对本决定不服,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宣城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个月内向宣城市宣州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附件十：检测报告



检 测 报 告

Test Report

报告编号	SCD20260805045
Report Number	
委托单位	广德久兴分子筛有限公司
Client	
检测类别	验收检测
Detection Category	
报告日期	2026 年 08 月 21 日
Report Date	



地址：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深路西亚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242200 电话（传真）：0563-6091567

声 明

1. 本报告未盖“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检测专用章”及骑缝章无效;
2. 本报告无编制、审核、批准人签字无效;
3. 本报告发生任何涂改后均无效;
4. 本报告检测结果仅对被测地点、对象及当时情况有效,送样委托检测结果仅对所送委托样品有效;
5. 委托方应对提供的检测相关信息的完整性、真实性、准确性负责。本公司实施的所有检测行为以及提供的相关报告以委托方提供的信息为前提,若委托方提供信息存在错误、偏离或与实际情况不符,本公司不承担由此引起的责任;
6. 本报告未经授权,不得擅自部分复印;
7. 委托方对检测报告有任何异议的,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逾期视为认可检测结果;
8. 若项目左上角标注“*”,表示该项目不在本单位 CMA 认证范围内,由分包支持服务方进行检测。



公司名称: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深路西亚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总机: 0563-6091567
戴启林: 18205639702
网址: <http://www.ahscd.com>
E-mail: scdhjjc@163.com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深路西亚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 242200 电话(传真): 0563-6091567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 SCD20260805045 页码 (Page) : 第 1 页 共 13 页

表 (一) 项目概况说明

受检单位 Inspected Unit	广德久兴分子筛有限公司		
地址 Address	安徽省宣城市广德市东亭乡沙坝村		
联系人 Contact Person	李建国	电话 Telephone	135 6723 8993
采样日期 Sampling Date	2026.08.05~2026.08.13	分析日期 Analyst Date	2026.08.05~2026.08.15
采样人员 Sampling Personnel	李方、聂俊、罗鹏、王肖扬、邵小朵、胡润泽、欧阳政、余正、吴永行、赵宝乐		
检测目的 Objective	对广德久兴分子筛有限公司废气、噪声进行检测		
检测方法及仪器 Detection Method and Instrument	详见表（二）		
检测内容 Testing Content	详见表（三）		
检测结果 Testing Result	详见表（四）~表（六）		
编制: 张泽昆			
审核: 孙陶			
签发: 孙陶			
检测单位盖章: 			
签发日期: 2026 年 08 月 21 日			
检测专用章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深路西亚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 242200 电话 (传真): 0563-6091567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SCD20260805045

页码 (Page): 第 2 页 共 13 页

表 (二) 检测方法 & 仪器

名称	废气检测依据	检出限 (mg/m ³)	主要 检测仪器	仪器编号
总悬浮颗粒物	HJ 1263-2022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无组织 168µg/m ³	ZDHC-6000 恒温恒湿箱、ES1055A 电子天平	SCDYQ385 SCDYQ386
颗粒物	HJ 836-2017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1.0	DHG-9070A 电热鼓风干燥箱、LF-3000 恒温恒湿箱、ES1055A 电子天平	SCDYQ223 SCDYQ108 SCDYQ107
颗粒物	GB/T 16157-1996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修改单	20	DHG-9070A 电热鼓风干燥箱、ES1055A 电子天平	SCDYQ223 SCDYQ107
二氧化硫	HJ 482-2009 环境空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甲醛吸收-副玫瑰苯胺分光光度法	0.007	T6 紫外分光光度计	SCDYQ384
氮氧化物	HJ 479-2009 环境空气 氮氧化物(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0.005	T6 紫外分光光度计	SCDYQ384
苯	HJ 584-2010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1.5×10 ⁻³	GC9790PLUS 气相色谱仪	SCDYQ133
甲苯				
二甲苯				
二氧化硫	HJ 57-2017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3	崂应 3012H 型自动烟尘测试仪	SCDYQ176
氮氧化物	HJ 693-2014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3	崂应 3012H 型自动烟尘测试仪	SCDYQ176
苯并[a]芘	HJ 647-2013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气相和颗粒物中多环芳烃的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法	无组织 0.14ng/m ³ 有组织 0.02µg/m ³	LC5090 高效液相色谱仪	SCDYQ286
名称	噪声检测依据	—	主要 检测仪器	仪器编号
噪声	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	SCDYQ353
		—	AWA6022A 噪声校准器	SCDYQ354
以下空白				
备注	—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深路西亚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 242200 电话 (传真): 0563-6091567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SCD20260805045

页码 (Page): 第 3 页 共 13 页

表 (三) 项目情况说明

噪声检测			
序号	地点	噪声类别	频次
1	厂界东侧 1▲	厂界噪声	昼夜各 1 次，2 天
2	厂界南侧 2▲	厂界噪声	
3	厂界西侧 3▲	厂界噪声	
4	厂界北侧 4▲	厂界噪声	
废气检测			
序号	检测点布置	检测项目	检测时间
1	DA001 球磨、破碎、投料废气出口 5◎	颗粒物	3 批/天，2 天
2	DA002 碳化废气排放口 6◎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苯、甲苯、二甲苯、沥青烟、苯并[a]芘	3 批/天，2 天
3	DA003 包装废气进口 7◎	颗粒物	3 批/天，2 天
4	DA003 包装废气出口 8◎	颗粒物	3 批/天，2 天
5	厂界无组织废气（4 个监测点位）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苯、甲苯、二甲苯、苯并[a]芘	3 批/天，2 天
以下空白			
备注	——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深路西亚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 242200 电话 (传真): 0563-6091567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 SCD20260805045 页码 (Page) : 第 4 页 共 13 页

表 (四) 有组织废气检测数据结果表

监测点位	DA001 球磨、破碎、投料废气出口 5◎		监测项目	颗粒物
处理设施	—		采样日期	2026.08.06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²	0.0707		
测点排气温度	℃	43.2	44.1	44.9
含湿量	%	1.1	1.2	1.1
测点排气速度	m/s	9.20	10.43	10.04
标态排气量	m³/h	1977	2230	2145
颗粒物	mg/m³	5.2	5.2	5.7
排放速率	kg/h	0.010	0.012	0.012
监测点位	DA002 碳化废气排放口 6◎		监测项目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处理设施	—		采样日期	2026.08.05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²	0.1963		
测点排气温度	℃	96.9	102.8	101.6
含氧量	%	20.87	20.93	20.6
含湿量	%	4.1	6.2	6.4
测点排气速度	m/s	8.7	8.7	8.1
标态排气量	m³/h	4308	4129	3875
二氧化硫	mg/m³	4	<3	<3
排放速率	kg/h	0.017	<0.012	<0.012
氮氧化物	mg/m³	24	9	37
排放速率	kg/h	0.103	0.037	0.143
监测点位	DA002 碳化废气排放口 6◎		监测项目	颗粒物
处理设施	—		采样日期	2026.08.05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²	0.1963		
测点排气温度	℃	96.9	105.9	102.8
含氧量	%	21.0	20.6	20.7
含湿量	%	4.1	5.9	6.6
测点排气速度	m/s	8.7	8.2	8.0
标态排气量	m³/h	4308	3899	3790
颗粒物	mg/m³	2.8	2.7	2.6
排放速率	kg/h	0.012	0.011	0.010
备注	当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时, 以“<检出限”表示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深路西亚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 242200 电话 (传真): 0563-6091567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SCD20260805045

页码 (Page): 第 5 页 共 13 页

续表 (四) 有组织废气检测数据结果表

监测点位	DA002 碳化废气排放口 6◎		监测项目	沥青烟
处理设施	—		采样日期	2026.08.05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²	0.1963		
测点排气温度	℃	102.8	101.6	102.8
含氧量	%	21.0	20.5	20.2
含湿量	%	6.2	6.4	5.1
测点排气速度	m/s	8.7	8.1	7.3
标态排气量	m ³ /h	4129	3875	3519
沥青烟	mg/m ³	<3.1	<3.3	<3.6
排放速率	kg/h	<0.013	<0.013	<0.013
监测点位	DA002 碳化废气排放口 6◎		监测项目	苯、甲苯、二甲苯、苯并[a]芘
处理设施	—		采样日期	2026.08.05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²	0.1963		
测点排气温度	℃	103.4	104.2	103.9
含氧量	%	20.77	20.56	20.47
含湿量	%	3.1	3.0	4.3
测点排气速度	m/s	7.37	7.34	7.50
标态排气量	m ³ /h	3619	3600	3634
苯并[a]芘	μg/m ³	<0.2	<0.2	<0.2
排放速率	kg/h	<7.24×10 ⁻⁸	<7.20×10 ⁻⁸	<7.27×10 ⁻⁸
苯	mg/m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排放速率	kg/h	<5.43×10 ⁻⁶	<5.40×10 ⁻⁶	<5.45×10 ⁻⁶
甲苯	mg/m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排放速率	kg/h	<5.43×10 ⁻⁶	<5.40×10 ⁻⁶	<5.45×10 ⁻⁶
二甲苯	mg/m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排放速率	kg/h	<5.43×10 ⁻⁶	<5.40×10 ⁻⁶	<5.45×10 ⁻⁶
备注	当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时, 以"<检出限"表示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深路西亚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 242200 电话 (传真): 0563-6091567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SCD20260805045

页码 (Page): 第 6 页 共 13 页

续表 (四) 有组织废气检测数据结果表

监测点位	DA003 包装废气进口 7◎		监测项目	颗粒物
处理设施	—		采样日期	2026.08.05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²	0.0177		
测点排气温度	℃	37.4	37.6	37.6
含湿量	%	2.60	2.42	2.32
测点排气速度	m/s	7.96	7.17	6.74
标态排气量	m ³ /h	430	388	365
颗粒物	mg/m ³	58.4	59.1	57.1
排放速率	kg/h	0.025	0.023	0.021
监测点位	DA003 包装废气出口 8◎		监测项目	颗粒物
处理设施	—		采样日期	2026.08.05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²	0.0491		
测点排气温度	℃	43.2	43.9	44.0
含湿量	%	2.6	2.7	2.7
测点排气速度	m/s	4.82	4.53	2.90
标态排气量	m ³ /h	710	665	426
颗粒物	mg/m ³	2.8	2.8	2.7
排放速率	kg/h	0.002	0.002	0.001
以下空白				
备注	—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深路西亚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 242200 电话 (传真): 0563-6091567

一境
专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SCD20260805045

页码 (Page): 第 7 页 共 13 页

续表 (四) 有组织废气检测数据结果表

监测点位	DA001 球磨、破碎、投料废气出口 5◎		监测项目	颗粒物
处理设施	—		采样日期	2026.08.07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²	0.0707		
测点排气温度	℃	43.5	43.8	44.1
含湿量	%	1.6	1.3	1.4
测点排气速度	m/s	10.11	10.28	10.29
标态排气量	m ³ /h	2154	2195	2196
颗粒物	mg/m ³	5.0	5.2	5.6
排放速率	kg/h	0.011	0.011	0.012
监测点位	DA002 碳化废气排放口 6◎		监测项目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处理设施	—		采样日期	2026.08.06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²	0.1963		
测点排气温度	℃	122.8	124.6	116.2
含氧量	%	20.73	20.83	20.53
含湿量	%	4.4	4.6	4.7
测点排气速度	m/s	9.0	8.4	7.2
标态排气量	m ³ /h	4156	3837	3369
二氧化硫	mg/m ³	<3	<3	<3
排放速率	kg/h	<0.012	<0.012	<0.010
氮氧化物	mg/m ³	<3	22	36
排放速率	kg/h	<0.012	0.084	0.121
监测点位	DA002 碳化废气排放口 6◎		监测项目	颗粒物
处理设施	—		采样日期	2026.08.06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²	0.1963		
测点排气温度	℃	122.8	124.6	120.2
含氧量	%	20.8	20.8	20.8
含湿量	%	4.4	4.6	4.9
测点排气速度	m/s	9.0	8.4	7.0
标态排气量	m ³ /h	4156	3837	3226
颗粒物	mg/m ³	2.6	2.7	2.6
排放速率	kg/h	0.011	0.010	0.008
备注	当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时, 以“<检出限”表示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深路西亚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 242200 电话 (传真): 0563-6091567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SCD20260805045

页码 (Page): 第 8 页 共 13 页

续表 (四) 有组织废气检测数据结果表

监测点位	DA002 碳化废气排放口 6◎		监测项目	沥青烟
处理设施	—		采样日期	2026.08.06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²	0.1963		
测点排气温度	℃	116.2	115.7	116.9
含氧量	%	20.6	20.6	20.6
含湿量	%	4.7	4.8	4.3
测点排气速度	m/s	7.2	7.4	7.5
标态排气量	m ³ /h	3369	3463	3521
沥青烟	mg/m ³	<3.8	<3.7	<3.6
排放速率	kg/h	<0.013	<0.013	<0.013
监测点位	DA002 碳化废气排放口 6◎		监测项目	苯、甲苯、二甲苯、苯并[a]芘
处理设施	—		采样日期	2026.08.06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²	0.1963		
测点排气温度	℃	169.2	137.3	124.3
含氧量	%	20.71	20.60	20.63
含湿量	%	4.4	4.8	4.7
测点排气速度	m/s	7.10	8.32	7.95
标态排气量	m ³ /h	2931	3687	3641
苯并[a]芘	μg/m ³	<0.2	<0.2	<0.2
排放速率	kg/h	<5.86×10 ⁻⁸	<7.37×10 ⁻⁸	<7.28×10 ⁻⁸
苯	mg/m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排放速率	kg/h	<4.40×10 ⁻⁶	<5.53×10 ⁻⁶	<5.46×10 ⁻⁶
甲苯	mg/m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排放速率	kg/h	<4.40×10 ⁻⁶	<5.53×10 ⁻⁶	<5.46×10 ⁻⁶
二甲苯	mg/m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排放速率	kg/h	<4.40×10 ⁻⁶	<5.53×10 ⁻⁶	<5.46×10 ⁻⁶
备注	当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时, 以"<检出限"表示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深路西亚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 242200 电话 (传真): 0563-6091567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SCD20260805045

页码 (Page): 第 9 页 共 13 页

续表 (四) 有组织废气检测数据结果表

监测点位	DA003 包装废气进口 7◎		监测项目	颗粒物
处理设施	—		采样日期	2026.08.06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²	0.0177		
测点排气温度	℃	40.5	40.8	41.5
含湿量	%	2.72	2.7	2.66
测点排气速度	m/s	7.90	7.84	8.43
标态排气量	m ³ /h	421	417	448
颗粒物	mg/m ³	56.7	56.4	56.0
排放速率	kg/h	0.024	0.024	0.025
监测点位	DA003 包装废气出口 8◎		监测项目	颗粒物
处理设施	—		采样日期	2026.08.06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²	0.0491		
测点排气温度	℃	43.0	43.8	43.7
含湿量	%	2.3	2.5	2.1
测点排气速度	m/s	5.54	5.28	5.25
标态排气量	m ³ /h	817	775	774
颗粒物	mg/m ³	2.2	2.4	2.6
排放速率	kg/h	0.002	0.002	0.002
以下空白				
备注	—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深路西亚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 242200 电话 (传真): 0563-6091567

章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 SCD20260805045 页码 (Page) : 第 10 页 共 13 页

表（五）无组织废气检测数据结果表

采样日期		2026.08.05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厂界东侧 1O	厂界西南侧 2O	厂界西侧 3O	厂界西北侧 4O
气象参数	气温	℃	32.1~35.4	32.1~35.4	32.1~35.4	32.1~35.4
	气压	kPa	99.98~100.12	99.98~100.12	99.98~100.12	99.98~100.12
	风向	—	东风	东风	东风	东风
	风速	m/s	1.44~1.56	1.44~1.56	1.44~1.56	1.44~1.56
	天气状况	—	晴	晴	晴	晴
总悬浮颗粒物		μg/m ³	419	376	482	440
			339	467	450	428
			491	473	404	426
			451	434	392	423
二氧化硫		mg/m ³	<0.007	<0.007	<0.007	<0.007
			<0.007	<0.007	<0.007	<0.007
			<0.007	<0.007	<0.007	<0.007
			<0.007	<0.007	<0.007	<0.007
氮氧化物		mg/m ³	0.023	0.022	0.023	0.023
			0.021	0.027	0.021	0.021
			0.019	0.025	0.020	0.022
			0.026	0.021	0.022	0.022
苯		mg/m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甲苯		mg/m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二甲苯		mg/m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苯并芘		ng/m ³	<0.14	<0.14	<0.14	<0.14
			<0.14	<0.14	<0.14	<0.14
			<0.14	<0.14	<0.14	<0.14
			<0.14	<0.14	<0.14	<0.14
备注		—				

地址：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深路西亚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242200 电话（传真）：0563-6091567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 SCD20260805045 页码 (Page) : 第 11 页 共 13 页

续表 (五) 无组织废气检测数据结果表

采样日期			2026.08.06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厂界东侧 1O	厂界西南侧 2O	厂界西侧 3O	厂界西北侧 4O
气象参数	气温	℃	32.7~35.9	32.7~35.9	32.7~35.9	32.7~35.9
	气压	kPa	99.81~100.07	99.81~100.07	99.81~100.07	99.81~100.07
	风向	—	东风	东风	东风	东风
	风速	m/s	1.68~1.84	1.68~1.84	1.68~1.84	1.68~1.84
	天气状况	—	晴	晴	晴	晴
总悬浮颗粒物	μg/m³		398	480	424	441
			408	383	453	416
			390	471	455	469
			471	489	381	449
二氧化硫	mg/m³		<0.007	<0.007	<0.007	<0.007
			<0.007	<0.007	<0.007	<0.007
			<0.007	<0.007	<0.007	<0.007
			<0.007	<0.007	<0.007	<0.007
氮氧化物	mg/m³		0.022	0.019	0.025	0.019
			0.019	0.018	0.022	0.021
			0.018	0.025	0.023	0.023
			0.016	0.018	0.024	0.023
苯并芘	ng/m³		<0.14	<0.14	<0.14	<0.14
			<0.14	<0.14	<0.14	<0.14
			<0.14	<0.14	<0.14	<0.14
			<0.14	<0.14	<0.14	<0.14
采样日期			2026.08.13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厂界东侧 1O	厂界西南侧 2O	厂界西侧 3O	厂界西北侧 4O
气象参数	气温	℃	32.0~35.5	32.0~35.5	32.0~35.5	32.0~35.5
	气压	kPa	99.49~99.62	99.49~99.62	99.49~99.62	99.49~99.62
	风向	—	东风	东风	东风	东风
	风速	m/s	1.02~1.30	1.02~1.30	1.02~1.30	1.02~1.30
	天气状况	—	多云	多云	多云	多云
苯	mg/m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甲苯	mg/m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二甲苯	mg/m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备注			—			

地址：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深路西亚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242200 电话（传真）：0563-6091567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SCD20260805045

页码 (Page): 第 12 页 共 13 页

表 (六) 噪声检测数据结果表

采样日期		2026.08.06				
天气情况		晴		测试工况		正常
风速（m/s）		<5		主要声源		风机
测点编号	检测点位置	等效声级 LeqdB（A）				夜间最大声级 Lmax dB（A）
		监测时间	昼间	监测时间	夜间	
1	厂界东侧 1▲	10:01~10:11	56	22:05~22:15	46	55
2	厂界南侧 2▲	10:18~10:28	57	22:19~22:29	46	56
3	厂界西侧 3▲	10:32~10:42	54	22:33~22:43	47	63
4	厂界北侧 4▲	10:45~10:55	55	22:50~23:00	46	54
采样日期		2026.08.07				
天气情况		多云		测试工况		正常
风速（m/s）		<5		主要声源		风机
测点编号	检测点位置	等效声级 LeqdB（A）				夜间最大声级 Lmax dB（A）
		监测时间	昼间	监测时间	夜间	
1	厂界东侧 1▲	12:13~12:23	54	22:08~22:18	45	54
2	厂界南侧 2▲	12:26~12:36	57	22:21~22:31	47	53
3	厂界西侧 3▲	12:38~12:48	54	22:34~22:44	46	64
4	厂界北侧 4▲	12:51~13:01	55	22:47~22:57	44	48
以下空白						
备注	噪声检测 10mi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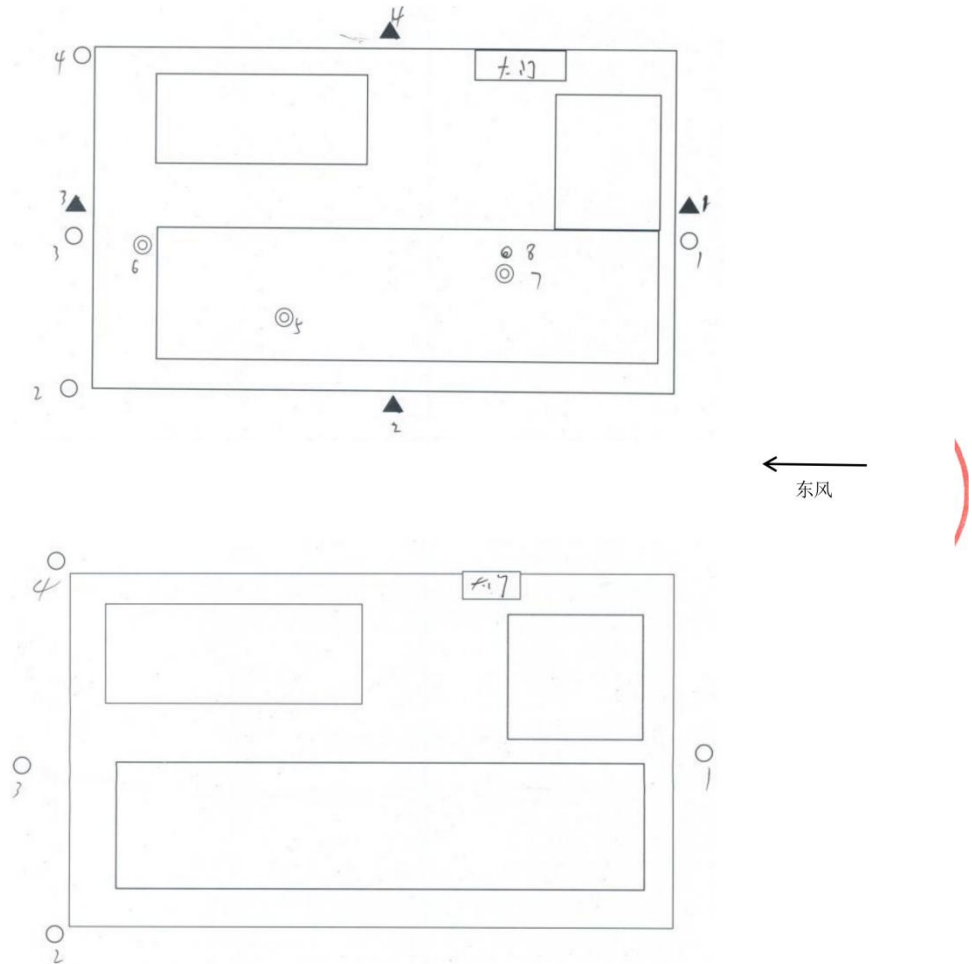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深路西亚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 242200 电话 (传真): 0563-6091567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 SCD20260805045

页码 (Page) : 第 13 页 共 13 页

附图:检测点位图



布点说明: ○为无组织废气检测点; ◎为有组织废气检测点; ★为废水检测点; ▲为噪声检测点。

报告结束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深路西亚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 242200 电话 (传真): 0563-6091567

二、总结报告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和措施 执行情况总结报告

项 目 名 称 _____ 年产 450 吨碳分子筛及除臭剂项目 _____
建 设 单 位 _____ 广德久兴分子筛有限公司（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李建国 _____
联 系 人 _____ 李建国 _____
联 系 电 话 _____ 13567238993 _____
邮 政 编 码 _____ 242200 _____
邮 寄 地 址 _____ 安徽省宣城市广德市东亭乡沙坝村 _____

表一 建设项目基本信息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450 吨碳分子筛及除臭剂项目
建设地点	安徽省宣城市广德市东亭乡沙坝村
行业主管部门或隶属集团	广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建设项目性质（新建、改扩建、技术改造）	新建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审批机关及批准文号、时间	《广德久兴分子筛有限公司年产 450 吨碳分子筛及除臭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0 年 8 月 17 日，原广德县环境保护局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进行了审批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单位	宣城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
项目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广德久兴分子筛有限公司
项目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广德久兴分子筛有限公司
工程实际总投资（万元）	1800
环保投资（万元）	80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2010.08
建设项目竣工日期	2010.11
建设项目投入试生产（试运行）日期	2010.11

表二 环境保护执行情况

	环评及其批复要求	实际执行情况	备注
污染防治设施和措施	严格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按《报告表》要求，厂区落实“雨污分流”措施。项目冷却用水循环使用，定期排放。项目冷却废水和生活污水经园区管网汇入广德市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标排放	已落实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循环冷却水，项目生活污水通过化粪池处理后作为农家肥综合利用，冷却循环水定期补充循环使用不外排	/
	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严格按《报告表》要求做好各类有组织废气的有效收集和处理，确保稳定达标排放。项目应强化厂区日常管理，严格落实废气收集措施，保障各项污染防治设施收集和处理效率，最大限度减少废气排放，确保无组织废气排放厂界浓度满足相应的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已落实 粉碎、球磨废气经旋风+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排放（DA001）；主要污染因子为：颗粒物； 捏合、挤条、碳化废气经焚烧炉+多管旋风除尘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排放（DA002）；主要污染因子为：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苯、甲苯、二甲苯、沥青烟、苯并[a]芘； 筛分包装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排放（DA003）；主要污染因子为：颗粒物； （2）无组织废气 项目无组织废气主要来源于各生产工序未经收集的各类废气，其主要的污染因子为主要污染因子为：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苯、甲苯、二甲苯、苯并[a]芘。公司加强废气收集和生产管理降低此类废气的影响	/
	严格落实固体废物分类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按照有关规定，对该项目固体废物实施分类处理、处置，做到“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项目危险废物暂存场所应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建设。	已落实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一般固废主要为回收粉料和不合格产品，回收粉料收集后回用生产，不合格产品外售外售； 危险废物主要为废油、废油桶、废包装桶收集后暂存于厂区内的危险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处理。	/

	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选用低噪声设备,加强设备维护,按《报告表》要求采取减振、厂房隔音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区标准限值要求	已落实 项目优选设备,优化布局、基础减振等措施降低生产噪声对外环境影响	/
其他相关环保要求	强化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按《报告表》要求,做好重点区域的防腐防渗工作,防止地下水污染,落实厂区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已落实 重点防渗区域已全涂环氧树脂,事故风险本项目依托现有已建设1座200立方米的事事故应急池。并修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备案(备案编号02-341822-2026-106-L)	

注:表二中建设单位对照环评及其批复,就项目设计、施工和试运行期间的环保设施和措施落实情况予以介绍。

表三 环境保护执行总体结论

一、项目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建设过程中，部分内容发生了变动，具体变更情况见表1

类别	环评设计	实际建设情况	变更原因
生产设施	球磨机 8 台、粉碎机 2 台、控氧机 2 台、搅拌机 2 台、挤条机 2 台、制氮机组 2 台	球磨机 9 台，粉碎机 1 台、控氧机 1 台、搅拌机 1 台、挤条机 1 台、制氮机组 1 台	1 台位于破碎，用于原料粗破，生产设施更新迭代现有数量满足产能需求
废气处理装置	碳化废气经环保焚烧炉+旋风除尘设施处理，15m 排气筒外排。	粉碎、球磨废气经旋风+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排放（DA001）； 捏合、挤条、碳化废气经焚烧炉+多管旋风除尘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排放（DA002）； 筛分包装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排放（DA003）	优化废气处理
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设微动力地埋式装置，处理达标后经排水管网排入东亭河。	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捞作为农家肥综合利用	调整废水去向
固体废物临时贮存设施	设 10 余个垃圾箱及工业固体废物临时贮存设施	厂区布设生活垃圾桶，一般固废依托生产车间暂存，建设 1 处危废仓库（约 8m ² ）地面全涂环氧树脂	完善一般固废和危废暂存场所
风险防范措施	事故池	200 立方事故池一座	核定事故池容积

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本次验项目工程变动情况如下：

表 2 重大变动判定一览表

类别	变动清单要求	本项目变动情况	变动原因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性质	1.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未发生变化	/	不属于
规模	2.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 及以上的。	未发生变化	/	不属于
	3.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未发生变化	/	不属于

	4.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未发生变化	/	不属于
地点	5.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未发生变化	/	不属于
生产工艺	6.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3）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见表 2-6	1 台位于破碎，用于原料粗破，生产设施更新迭代现有数量满足产能需求	不属于
	7.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未发生变化	/	不属于
环境保护措施	8.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 6 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见表 2-6	优化废气处理	不属于
	9.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见表 2-6	调整废水去向	不属于
	10.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 10%及以上的。	不涉及主要排放口	/	不属于
	11.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	未发生变化	/	不属于

	的。			
	12.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见表 2-6	完善一般固废和危废暂存场所	不属于
	13.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见表 2-6	核定事故池容积	不属于

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和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1、废水污染源及治理措施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循环冷却水，项目生活污水通过化粪池处理后作为农家肥综合利用，冷却循环水定期补充循环使用不外排。

表 3-1 废水治理设施及去向

序号	废水类别	处理设施及去向	
1	生活废水	厂区化粪池	农家肥综合利用
2	冷却循环水	/	/

2、废气污染源及治理措施

本项目废气包括生产过程产生的有组织废气和无组织废气。

（1）有组织废气

粉碎、球磨废气经旋风+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排放（DA001）；主要污染因子为：颗粒物；

捏合、挤条、碳化废气经焚烧炉+二级水冷+多管旋风除尘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排放（DA002）；主要污染因子为：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苯、甲苯、二甲苯、沥青烟、苯并[a]芘；

筛分包装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排放（DA003）；主要污染因子为：颗粒物；

（2）无组织废气

项目无组织废气主要来源于各生产工序未经收集的各类废气，其主要的污染因子为主要污染因子为：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苯、甲苯、二甲苯、苯并[a]芘。公司加强废气收集和生产管理降低此类废气的影响。

废气污染源及治理措施见表 3-2。

表 3-2 废气污染源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废气名称	污染物种类	排放形式	治理设施	
粉碎、球磨	颗粒物	有组织	旋风+布袋除尘器	15m 排气筒
捏合、挤条、碳化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苯、甲苯、二甲苯、沥青烟、苯并[a]芘	有组织	焚烧炉+多管旋风除尘	
筛分包装	颗粒物	有组织	布袋除尘器	15m 排气筒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苯、甲苯、二甲苯、苯并[a]芘	无组织	加强废气收集、加强管理	

3、噪声污染源及治理措施

本项目主要噪声设备生产设备、风机等。声源强度不高，属中低频稳态噪声，项目单位采取以下噪声治理措施：

①在满足工艺设计的前提下，选用满足国际标准的低噪声、低振动型号的设备，降低噪声源强。

②合理布置噪声源，项目高噪声设备布设尽量远离厂界，充分利用距离衰减控制噪声对外界环境的影响。

③根据生产工艺和操作等特点，采用隔声墙壁、隔声窗等措施隔离噪音，将高噪声生产设备置于室内操作，利用建筑物隔声屏蔽。

④确保降噪设施的有效运行，并加强对生产设备的保养、检修与润滑，保证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

4、固废污染源及治理措施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一般固废主要为回收粉料和不合格产品，回收粉料收集后回用生产，不合格产品外售外售；

危险废物主要为废油、废油桶、废包装桶收集后暂存于厂区内的危险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处理。

表 3-3 本项目固体废弃物产生和排放情况

序号	产生工序	污染物名称	固废代码	环评设计产生量(t/a)	验收预计产生量(t/a)	验收阶段已产生量(t)	贮存方式	利用方式和处置去向
1	/	生活垃圾	/	/	5	0.5	垃圾桶	环卫清运

2	环保治理	回收粉料	S17	/	10	0.1	原料区	回用
3	检验	不合格产品	S17	/	5	0.05	不合格产 品区	外售
4	生产	废油	HW49 (900-039-49)	/	0.05	0	危废库暂 存库暂存	委托有资质 单位处置
5	生产	废油桶	HW08 (900-218-08)	/	0.02	0		
6	生产	废包装桶	HW49 (900-041-49)	/	0.2	0		

5、风险防范措施

重点防渗区域已全涂环氧树脂，事故风险本项目依托现有已建设 1 座 200 立方米的事
故应急池。并修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备案（备案编号 02-341822-2026-106-L）

三、建设项目施工建设情况、环保设施和措施执行情况等信息公开情况

（对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环发〔2015〕162 号）的执行总结
情况）

已网上公示，见附图

四、建设项目施工建设过程中的环保投诉、环保违法行为的情况

建设项目施工建设过程中未存在环保投诉和环保违法行为。

五、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执行的总体结论

本项目所涉及的环境保护设施均已安装完毕，

1、废水监测结论

①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循环冷却水，项目生活污水通过化粪池处理后作为农
家肥综合利用，冷却循环水定期补充循环使用不外排，未开展废水验收监测。

2、废气监测结论

2.1 有组织废气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可知：

①根据监测结果，粉碎、球磨废气经旋风+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排放
（DA001），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为 5.7mg/m³ 和 0.12kg/h，满足《大气污染物
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标准限值要求。

②根据监测结果，捏合、挤条、碳化废气经焚烧炉+二级水冷+多管旋风除尘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排放（DA002），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为 2.8mg/m³ 和 0.12kg/h、二
氧化硫最大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为 4mg/m³ 和 0.17kg/h、氮氧化物最大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

为 $36\text{mg}/\text{m}^3$ 和 $0.121\text{kg}/\text{h}$ 、沥青烟最大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为 $<3.8\text{mg}/\text{m}^3$ 和 $<0.013\text{kg}/\text{h}$ 、苯并[a]芘最大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为 $2.8\text{mg}/\text{m}^3$ 和 $0.12\text{kg}/\text{h}$ 、苯最大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为 $<1.5\times 10^{-3}\text{mg}/\text{m}^3$ 和 $<5.46\times 10^{-6}\text{kg}/\text{h}$ 、甲苯最大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为 $<1.5\times 10^{-3}\text{mg}/\text{m}^3$ 和 $<5.46\times 10^{-6}\text{kg}/\text{h}$ 、二甲苯最大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为 $<1.5\times 10^{-3}\text{mg}/\text{m}^3$ 和 $<5.46\times 10^{-6}\text{kg}/\text{h}$ ，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标准限值要求。

③根据监测结果，筛分包装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排放（DA003），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为 $2.8\text{mg}/\text{m}^3$ 和 $0.002\text{kg}/\text{h}$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标准限值要求，布袋除尘器净化效率 92.3%。

2.2 无组织废气

根据无组织监测结果可知，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总悬浮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苯并芘、苯、甲苯、二甲苯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最大值分别为 $0.491\text{mg}/\text{m}^3$ 、 $<0.007\text{mg}/\text{m}^3$ 、 $0.026\text{mg}/\text{m}^3$ 、 $<1.4\times 10^{-7}\text{mg}/\text{m}^3$ 、 $<1.5\times 10^{-3}\text{mg}/\text{m}^3$ 、 $<1.5\times 10^{-3}\text{mg}/\text{m}^3$ 、 $<1.5\times 10^{-3}\text{mg}/\text{m}^3$ ，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3、噪声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昼间和夜间噪声最大值分别为 57dB(A)和 47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区标准要求。

4、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一般固废主要为回收粉料和不合格产品，回收粉料收集后回用生产，不合格产品外售外售；

危险废物主要为废油、废油桶、废包装桶收集后暂存于厂区内的危险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处理。

5、总量控制

根据验收数据测算本项目废气各污染物排放总量分别为颗粒物 $0.165\text{t}/\text{a}$ 、二氧化硫 $0.0576\text{t}/\text{a}$ 、氮氧化物 $0.5904\text{t}/\text{a}$ 、苯 $0.000019\text{t}/\text{a}$ 、甲苯 $0.000019\text{t}/\text{a}$ 、二甲苯 $0.000019\text{t}/\text{a}$ ，项目环评及批复未提出污染物总量控制要求。

6、风险防范措施

重点防渗区域已全涂环氧树脂，事故风险本项目依托现有已建设 1 座 200 立方米的事

故应急池。并修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备案（备案编号 02-341822-2026-106-L）。

7、结论

本项目履行了环保相关手续，选址合理，建设及管理规范，各污染防治设施安装到位并能有效运转，通过检测数据及现场查看情况，符合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条件。

建设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三、承诺书

承 诺 函

宣城市广德市生态环境分局：

按照广德久兴分子筛有限公司年产 450 吨碳分子筛及除臭剂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批复要求，我公司（广德久兴分子筛有限公司）已落实了相应的环境保护设施和措施。为推动年产 450 吨碳分子筛及除臭剂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我公司作出如下承诺：

- 一、 保证提供的全部材料真实、完整、准确；
- 二、 积极配合提供开展验收现场核查和技术审查的现场条件；
- 三、 积极配合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
- 四、 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

如因我公司弄虚作假、隐瞒事实，或者不配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影响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我公司将承担一切后果，并接受相应法律责任追究。

特此承诺。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四、验收意见

广德久兴分子筛有限公司年产 450 吨碳分子筛及除臭剂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6 年 08 月 25 日，广德久兴分子筛有限公司根据《广德久兴分子筛有限公司年产 450 吨碳分子筛及除臭剂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书》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环评批复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组现场查阅并核实了本项目配套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与运行情况，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广德久兴分子筛有限公司年产 450 吨碳分子筛及除臭剂项目厂址位于安徽省宣城市广德市东亭乡沙坝村。2010 年 7 月广德久兴分子筛有限公司委托宣城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编制《广德久兴分子筛有限公司年产 450 吨碳分子筛及除臭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0 年 8 月 17 日，原广德县环境保护局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进行了审批，2010 年 8 月开工建设，2010 年 11 投入试运行，2013 年 10 月经原广德县环境保护局验收合格并投入生产，2023 年 8 月申领排污许可证（排污许可证编号：91341822562191339T001Y），2026 年 7 月 31 日宣城市生态环境局出具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皖宣环(广)责改〔2026〕21 号），现企业对违法行为改正选择重新开展建设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本次验收范围为年产 450 吨碳分子筛及除臭剂项目生产规模及与之配套的环保设施。

（三）投资情况

项目全厂实际总投资 1800 万元，其中环保投 80 万元，占总投资的 4.44%。

（四）验收范围

年产 450 吨碳分子筛及除臭剂项目。

二、工程变动情况

类别	环评设计	实际建设情况	变更原因
生产	球磨机 8 台、粉碎机 2 台、	球磨机 9 台，粉碎机 1 台、控氧	1 台位于破碎，用于

设施	控氧机 2 台、搅拌机 2 台、挤条机 2 台、制氮机组 2 台	机 1 台、搅拌机 1 台、挤条机 1 台、制氮机组 1 台	原料粗破，生产设施更新迭代现有数量满足产能需求
废气处理装置	碳化废气经环保焚烧炉+旋风除尘设施处理，15m 排气筒外排。	粉碎、球磨废气经旋风+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排放（DA001）； 捏合、挤条、碳化废气经焚烧炉+多管旋风除尘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排放（DA002）； 筛分包装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排放（DA003）	优化废气处理
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设微动力地埋式装置，处理达标后经排水管网排入东亭河。	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捞作为农家肥综合利用	调整废水去向
固体废物临时贮存设施	设 10 余个垃圾箱及工业固体废物临时贮存设施	厂区布设生活垃圾桶，一般固废依托生产车间暂存，建设 1 处危废仓库（约 8m ² ）地面全涂环氧树脂	完善一般固废和危废暂存场所
风险防范措施	事故池	200 立方事故池一座	核定事故池容积

项目实际建设无重大变动情况。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1、废水污染源及治理措施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循环冷却水，项目生活污水通过化粪池处理后作为农家肥综合利用，冷却循环水定期补充循环使用不外排。

2、废气污染源及治理措施

本项目废气包括生产过程产生的有组织废气和无组织废气。

（1）有组织废气

粉碎、球磨废气经旋风+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排放（DA001）；
主要污染因子为：颗粒物；

捏合、挤条、碳化废气经焚烧炉+二级水冷+多管旋风除尘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排放（DA002）；主要污染因子为：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苯、甲苯、二甲苯、沥青烟、苯并[a]芘；

筛分包装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排放（DA003）；主要污染因子为：颗粒物；

（2）无组织废气

项目无组织废气主要来源于各生产工序未经收集的各类废气，其主要的污染因子为主要污染因子为：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苯、甲苯、二甲苯、苯并[a]芘。公司加强废气收集和生产管理降低此类废气的影响。

3、噪声污染源及治理措施

本项目主要噪声设备生产设备、风机等。声源强度不高，属中低频稳态噪声，项目单位采取以下噪声治理措施：

①在满足工艺设计的前提下，选用满足国际标准的低噪声、低振动型号的设备，降低噪声源强。

②合理布置噪声源，项目高噪声设备布设尽量远离厂界，充分利用距离衰减控制噪声对外界环境的影响。

③根据生产工艺和操作等特点，采用隔声墙壁、隔声窗等措施隔离噪音，将高噪声生产设备置于室内操作，利用建筑物隔声屏蔽。

④确保降噪设施的有效运行，并加强对生产设备的保养、检修与润滑，保证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

4、固废污染源及治理措施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一般固废主要为回收粉料和不合格产品，回收粉料收集后回用生产，不合格产品外售外售；

危险废物主要为废油、废油桶、废包装桶收集后暂存于厂区内的危险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处理。

5、风险防范措施

重点防渗区域已全涂环氧树脂，事故风险本项目依托现有已建设 1 座 200 立方米事故应急池。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污染物排放情况

①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循环冷却水，项目生活污水通过化粪池处理后作为农家肥综合利用，冷却循环水定期补充循环使用不外排，未开展废水验收监测。

2、废气监测结论

2.1 有组织废气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可知：

①根据监测结果，粉碎、球磨废气经旋风+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排放（DA001），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为 $5.7\text{mg}/\text{m}^3$ 和 $0.12\text{kg}/\text{h}$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标准限值要求。

②根据监测结果，捏合、挤条、碳化废气经焚烧炉+二级水冷+多管旋风除尘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排放（DA002），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为 $2.8\text{mg}/\text{m}^3$ 和 $0.12\text{kg}/\text{h}$ 、二氧化硫最大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为 $4\text{mg}/\text{m}^3$ 和 $0.17\text{kg}/\text{h}$ 、氮氧化物最大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为 $36\text{mg}/\text{m}^3$ 和 $0.121\text{kg}/\text{h}$ 、沥青烟最大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为 $<3.8\text{mg}/\text{m}^3$ 和 $<0.013\text{kg}/\text{h}$ 、苯并[a]芘最大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为 $2.8\text{mg}/\text{m}^3$ 和 $0.12\text{kg}/\text{h}$ 、苯最大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为 $<1.5\times 10^{-3}\text{mg}/\text{m}^3$ 和 $<5.46\times 10^{-6}\text{kg}/\text{h}$ 、甲苯最大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为 $<1.5\times 10^{-3}\text{mg}/\text{m}^3$ 和 $<5.46\times 10^{-6}\text{kg}/\text{h}$ 、二甲苯最大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为 $<1.5\times 10^{-3}\text{mg}/\text{m}^3$ 和 $<5.46\times 10^{-6}\text{kg}/\text{h}$ ，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标准限值要求。

③根据监测结果，筛分包装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排放（DA003），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为 $2.8\text{mg}/\text{m}^3$ 和 $0.002\text{kg}/\text{h}$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标准限值要求，布袋除尘器净化效率 92.3%。

2.2 无组织废气

根据无组织监测结果可知，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总悬浮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苯并芘、苯、甲苯、二甲苯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最大值分别为 $0.491\text{mg}/\text{m}^3$ 、 $<0.007\text{mg}/\text{m}^3$ 、 $0.026\text{mg}/\text{m}^3$ 、 $<1.4\times 10^{-7}\text{mg}/\text{m}^3$ 、 $<1.5\times 10^{-3}\text{mg}/\text{m}^3$ 、 $<1.5\times 10^{-3}\text{mg}/\text{m}^3$ 、 $<1.5\times 10^{-3}\text{mg}/\text{m}^3$ ，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3、噪声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昼间和夜间噪声最大值分别为 57dB(A)和 47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2 类区标准要求。

4、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一般固废主要为回收粉料和不合格产品，回收粉料收集后回用生产，不合格产品外售外售；

危险废物主要为废油、废油桶、废包装桶收集后暂存于厂区内的危险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处理。

5、总量控制

根据验收数据测算本项目废气各污染物排放总量分别为颗粒物 0.165t/a、二氧化硫 0.0576t/a、氮氧化物 0.5904t/a、苯 0.000019t/a、甲苯 0.000019t/a、二甲苯 0.000019t/a，项目环评及批复未提出污染物总量控制要求。

五、验收结论

验收组根据现场核查情况，结合验收监测报告及相关台账资料等分析，认为本项目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要求，各项污染防治措施落实到位，污染物达到国家相关排放标准。企业环境管理制度健全，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六、后续要求

- 1、加强环境管理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有效运行；
- 2、加快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工作进度；

七、验收人员信息

附后。

广德久兴分子筛有限公司

2026 年 08 月 25 日

五、会议名单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评审会议签到表						
公司名称: 广德久兴分司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年产450吨硫酸二甲酯及二甲苯类项目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备注
组长	李新明	广德久兴分司有限公司	总经理	330522196912315312	13567238993	
成员	王	安徽安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	341222199410221834	18756328606	
专家组	张忠	黄城市环保局 (退休)	高工	341501196011020279	13956519138	
	何小艳	安徽商地局引地队	高工	410323198810142021	1520534580	
	芮明	宣城清源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环评师	342501199110107410	18013485711	

评审时间: 2026. 8. 25

六、后续情况说明

情况说明

2026 年 08 月 25 日，广德久兴分子筛有限公司根据《广德久兴分子筛有限公司年产 450 吨碳分子筛及除臭剂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环评批复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结合验收监测报告及相关台账资料等分析，认为本项目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要求，各项污染防治措施落实到位，污染物达到国家相关排放标准，项目符合验收条件，验收组认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并提出后续要求 2 条：

1、加强环境管理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有效运行；

我公司已任命专人负责环境保护工作，对污染防治设施定期巡查，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加快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工作进度。

我公司已编制发布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于 2026 年 8 月 31 日经主管部门备案，备案表见 P55-P56。

广德久兴分子筛有限公司

2026 年 08 月 31 日

七、验收公示